

大陸銀行月刊

第三卷 第二號

本號要目

注意 (不得贈與行外之人)

民國十四年二月二十五日發行

勸告同人衛生辭.....丹崖

本行十四年一月份資產負債情形

通告寄送全年全體損益統計表 各項開支統計比較表並注意節約開支

唐山滙兌計算法

漢口錢業公會滙劃規則

長沙錢業改良付款手續

哈爾濱各銀行調查概況

歐美儲蓄銀行起源考

銀行券之發行制度及其利弊

金法郎案之經過

公債消息

一月份內債基金收支報告 財部及公債局通告 十四年公債向十
銀行購買 財部及北京銀行公會關於十四年公債往復兩件 金融
公債第七次抽籤號碼 十三年整理內債收付結存表 十三年整理
內債總額及已付欠付數目表

財部及公債局呈 臨時執政關於十二年公債情形請鑒核備案並查驗帳目文

各省地方公債簡明表

我國歷年來債務

英倫市場中之中國債票

我國之鹽務概況

西北實業與交通

中國歷代鈔幣畧史

實業名人言行錄(二)日銀行家太田一平氏

伊索傳話

民國十二年七月創刊

(印編處理經總)

號掛報電及址行地各行本

津行	天津法租界三號路六號路轉角	電報掛號	〇六六六
大處	天津河北大胡同	電報掛號	無
京行	北京西交民巷東口	電報掛號	〇〇〇六
清處	北京清華學校內	電報掛號	無一
漢行	漢口英租界一碼頭太平街	電報掛號	〇六六六
魯行	濟南商埠二馬路	電報掛號	〇〇〇六
青行	青島天津路	電報掛號	〇〇〇六
滕處	滕縣城內鹽店街	電報掛號	〇〇〇六
滬行	上海英租界天津路河南路轉角	電報掛號	〇六六六
寧行	南京下關鮮魚巷	電報掛號	〇〇〇六
蘇處	蘇州城內觀前大街	電報掛號	〇〇〇六

大陸銀行月刊

第三卷 第二號 中華民國十四年二月二十五日發行

勸告同人衛生辭

丹崖

銀行服務首在精神貫注而精神貫注尤須體質無虧我同人年富力強體質本非不健但近年以來偶有患咯血及肺病者多請假調治不佞以同人生命所關無不立即照准特假期既久個人之職務固屬中斷行務之進行亦多不便况每年請假逾三十日者不能不照章扣薪而薪金一停於同人之生活調治均生困苦不佞思維再四不禁爲之深表同情據不佞個人觀察疾病之來多由於平時衛生之不慎而咯血與肺病尤由於呼吸之不靈與夫運動之太少門人張生軼羣號百冷現充常熟中國銀行會計主任曾患肺病幾死中外名醫均束手無策並囑其辭職返鄉料理身後事此爲不佞所目睹且甚爲之憂者張生不之顧仍照常供職并奮發自強棄藥餌研究攝身之法藉作天然之療養每日除職務外排除一切閑事凡烟酒等類亦一概禁絕事畢即至空野處散步晚十時就寢早六時即興并逐漸增加其運動如是者不數年成效大著不佞前年過常熟下榻於友人家每早八時張生已往返步行二十餘里由虞山散步回城當時余尙未起就余榻前晤談不獨其所患之病霍然全愈且體質較常人爲強不佞因同人中多漠視衛生之道以至病者日加深爲憂慮特函囑張生將其療治經驗繕具說明登載本行月刊以備我同人善爲採擇茲將其覆函及起居攝生談附登於後惟應注意者人各體質不同病之情形不同自宜參酌行之由漸而入若猛進不獨無益且有損也此張生函中所謂攝生之道首貴持之以

恆若一暴十寒非惟無裨且恐弊害隨之等語誠屬至理名論事實有恆攝生爲尤甚希我同人注意及之至同人中病者固宜行之強健者亦宜防患於未然也

附張君來函及百冷氏起居攝生談如左

丹崖夫子大人函丈奉三月十八日

鈞示拜悉種切藉審

福履安和曷勝怵慰承

示及

貴行行員有一二青年患有肺病以受業往昔曾罹斯疾因治理得宜而獲健康囑將其經過一切詳細自述附上以便刊入月刊庶患肺病者有所取法仰見夫子仁人用心無任欽感茲謹將調治經過情形另紙附上敬乞

啓存但攝生之道首貴持之以恆若一暴十寒非惟無裨且恐弊害隨之如刊入月刊尙乞夫子切囑及之肅覆敬頌

春綏

受業張軼羣謹上 三月三十一日

百冷氏起居攝生談

百冷初患咯血症終日支離病體奇弱據醫者云謂不百日卽可以致死繼又求治於滬上各醫院咸謂此病非自加修養終難奏功予以畏死之故遂羅列各種深呼吸操練法諸凡有益於肺胃各部者靡不

精求奧理俾稍獲益及久而功乃大見今己體力健壯如常人矣予以術之有效也不敢自秘用特將經驗衛生修養諸法羅述於左吾願世之患血症者其一嘗試之丁巳八月十有八日吳門張百冷謹識

人生要務首在起居以時故晨起宜於五時至遲不得過六時起後即飲冷開水一大杯約十二兩（熱開水亦可惟咯血時忌熱開水更於冷水中加食鹽少許）越五分鐘可出外至空曠處作十分或十五分時之深呼吸（然遇咯血症者宜忌須於愈後四星期始可行之）繼以各種操練法一則使之擴張肺部一則使之強壯筋骨茲述深呼吸法及各種操練法如左

深呼吸法

挺胸直立兩手旁垂全身之重心托於雙足目則仰視以鼻出入深長之息（注意呼吸之間閉口用鼻其餘式可參攷白克瞞深呼吸操練法或米勒氏十五分鐘操練法）惟鼻管呼吸時須在空氣清新之處其聲宜靜且細而肺則一呼一吸腹則一張一弛

各種操練法

身弱之人宜用鐵啞鈴操能用彈簧啞鈴尤佳外人名（Eugen Sandow）以其有收縮性愈能使體力發展故也啞鈴之功用能振作精神調節呼吸擴張肺廓其各種運動方法可參觀丁福保氏實驗却病法如購彈簧啞鈴則附有圖解一份可仿而行之

運動畢後宜散步半小時即可進屋排大小便（每日能有定時最佳）再靜坐片刻後可盥洗擦牙（漱口中如加以二十倍之硼酸水則可免一切喉症牙粉切忌含有澱粉質者致起牙痛之病（用細鹽

擦牙最佳）然後再行微溫水浴身或溫水摩擦胸腹等部久而久之自能將冷水浴身也。以冷水浴身較溫水者尤為攝生而對於患肺病者更屬自然治療之良劑以其能撲滅肺結核菌增長胆力且能調和體溫故也。惟冷水浴後須以乾毛巾用力遍擦全身至皮膚呈現紅色為度。隨披薄衣俾可不冒風寒。以上各節均為攝生要素但須持之以恆否則反有損而無益也。至早餐時刻以起牀二小時後為宜。食品以稀薄之流質為尚。流質中以蛋白水為最滋養。豆腐漿次之。稀粥湯又次之。茲述蛋白水之配製法如左：

新鮮鷄蛋白

一枚或二枚

潔白糖

二茶匙至四茶匙（用廣蜜橘汁或檸檬汁更佳）

開水

四兩至八兩

右列各品先將蛋白與糖同置碗中不絕攪勻以開水沖入蛋白浮起即可供飲。此種飲料雖虛不受補者常服之亦能大見效力也。其功用能補腦療肺滋陰養血開胃止痢效用之大難以枚舉（如蛋白水不易調製可改服德國滋養品散拿吐瑾）

早餐畢後不宜進一切閒食如覺饑餓仍不宜稍進飲食。蓋此時饑餓非真胃中空虛之餓。係神經性之餓。探廢止朝食主義者均用此法。入手廢止朝食能却一切疾病並能治已患之症。可使速愈。近今德美諸邦之衛生大家多採用之。殊大有益於人身也。

午餐時刻每日宜有定時。以午間十二時為適度。餐前半時可先飲開水一杯。以其能灌洗腸胃引起食

欲也食時最好先進淡麪包二枚椒鹽餅乾更佳取米麥兼食主義而利於消化也食菜以蔬品爲最宜肉類舍猪肉外其餘均略食少許以猪肉最難消化故宜勿食而烟酒辛辣刺激腸胃各品尤宜戒忌食時無過量須緩嚼下咽并忌用湯茶過飯以免逆起消化不良之病膳畢再可擦牙一次休息片時然後可散步庭前或談笑以自娛切勿過勞呼吸膳後可食新鮮果品少許生梨最佳以其能助消化而兼可除便閉也

午餐後三小時可飲淡鹽開水一杯或略和鮮牛乳少許更佳再越二小時宜出外遊行再越三小時可進晚餐其法可與午餐同惟宜稍進較有滋養之品庶可免次日晨間饑餓之虞睡眠須在十句鐘以前而尤宜獨宿寡欲臨睡前可飲開水一杯以溫者爲佳又須稍事呼吸運動如患失眠症者宜於登牀時用冷水灌洗頭部或溫水浴身則可安眠矣

睡眠時宜開窗戶以通空氣切勿蒙首惟須保持體溫如不得已時亦須稍留通氣之隙庶可免呼吸困難之弊世之人能操是法以育身者其或可以却病而延年也

藥物療法

近來肺病家往往依賴醫藥習慣而發生錯誤者不一而足如有咯血過甚者可覓有經驗醫生注射海魯因爲一時救急之計（若大血管破裂海魯因不能奏效時可用冰罨法但時間宜暫不宜久是爲至要）或服乳酸鈣亦能止血仍於平時能用奧國或德法等國之挑愛沃雷錠注射藥液庶乎功效易見蓋此種藥液係用銳質黃碘樟腦及扁桃油等配合而成注射後反應性甚微不起不快作用且能退熱

止血化痰止咳尤可開胃健身惟須多多注射始獲大效現德國先靈藥廠有肺病新藥名咳逆蘇根係黃金化合而成惟須靜脈注射對於殺菌力極強惜反應性甚大須有經驗醫生審慎將事否則殆矣又若法之比益亦爲各種金類化合而成之肺病注射藥品然較之德藥配合終有遜色耳餘如肺癆病菌注射及愛克斯光等因刺激太猛均不可妄用免有意外危險但內服藥物須擇其富有滋養而毫無刺激性者爲上若美國佛爾斯貢邦補益藥水德國拜耳廠之庫阿可斯(現廠已歸日本)及美國司各脫乳白魚肝油以上各品對於肺胃各病均極相宜常服之於身體上確有滋養之益且能收抵抗病期進行之效總之藥物祇可認爲補助調理之品能於衛生上着力常時呼吸新鮮空氣多用清潔飲料作輕微的運動視力量之所及或每日徐行三五里得充分之日光與睡眠即爲人生却病良方期享遐齡亦不難矣此皆鄙人親歷得之謹將管見所及聊列數端於右公諸同好尙望海內衛生大家醫學名流擇而用之起而教之幸甚幸甚

資產負債總括表

民國十四年一月份

資 產	總 括 科 目	負 債
	資 本 總 額	5,000,000.00
	各 項 公 積 金	1,002,000.00
	房 屋 器 具 攤 提 金	219,000.00
	各 項 存 款	18,276,000.00
	各項盈餘 <small>(本期應收付息未計已除 去總處及各行一月份開 支45,000.-)</small>	110,000.00
1,914,000.00	未 收 資 本	
10,480,000.00	各 項 放 款	
3,428,000.00	各 項 證 券	
250,000.00	四 行 儲 蓄 會 基 金	
100,000.00	本 行 儲 蓄 部 基 金	
862,000.00	房 屋 器 具	
7,956,000.00	存 放 同 業 及 現 金	
50,000.00	未 抵 清 之 前 期 應 收 未 收 息	
	聯 行 未 達 餘 額 及 兌 換 定 價 與 市 價 之 比 差	433,000.00
25,040,000.00		25,040,000.00

本行十四年一月份資產負債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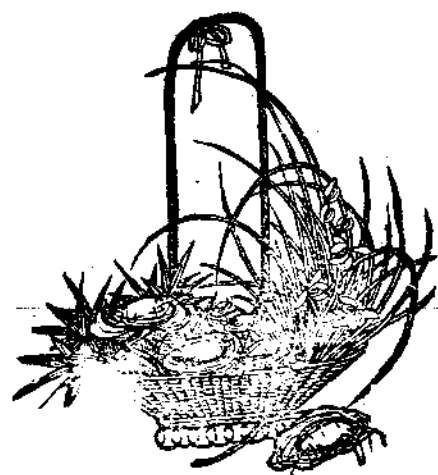
業 務

行 務 類

大陸銀行月刊 第三卷 第二號 行務類 業務

七

大陸銀行月刊 第三卷 第二號 行務類 業務



函件摘錄

通告寄送全年全體損益統計表及各項開支統計比較表並

注意節約開支

第四三六號通函
十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表從略)

逕啓者查十三年份決算業經告竣所有各行損益之數照章編製二表(1)全年全體損益統計表(2)各項開支統計比較表茲特隨函附奉即希

警收以便參考其前表係表明各屬十三年份損益之由來其後表俾各行將十二年及十三年份之費用而比較之復查各項開支全體總數在十二年份爲二十七萬七千餘元而十三年份爲三十二萬餘元兩相比較則十三年份約增四萬三千餘元內除青行係十二年十月份成立僅三個月之開支而十三年份係全年之開支約多九千餘元外實際祇增加約三萬四千餘元細按各行開支總數其津行約加二千元京行約加一萬四千元(內以租房及庫房地租爲大宗)魯行約加四千元寧行約加八千元漢行約加八千元惟滬行減去一千元蘇行減去二千元復按各行開支細目比較則津京漢魯寧五行均屬有加無減似此逐年遞增殊屬可畏時局不寧營業艱難負責者能不驚心動魄耶

貴經理等均爲商界老斲輪手實責所在當亦有同情之感務祈對於開支一項其各嚴行注意格外設法節省視行用如家用則行務幸甚同仁幸甚



大陸銀行月刊 第三卷 第二號 行務類 函件摘錄



行員進退及遷調 二月份

新進人員

二月六日 派楊時泰充任津行襄理

全 日 派陳德修爲總處業務課練習生

全 日 核准津行添用練習生魚瑞生

解職人員

二月六日 核准總處練習生鮑啟綏辭職



調查類

金 融

內國匯兌計算法 (續)

(十) 唐山匯兌計算法

天津有直接行市其他須由津滬間接

唐山通用貨幣種類

- 銀 元 北洋及新幣兩種均甚通用日有行市
- 各行鈔票 中交兩行類通行中南鈔票亦漸流行
- 小 洋 純屬輔幣作用日有行市
- 銅 元 商民咸樂用之用場較小洋爲大日有行市

附註 此間原亦用生銀自銀元暢行以來生銀遂亦絕跡雖偶有用之然與市面無甚關係原有唐平一種平砵較津行平每千兩小二十七兩特附註之以備參考

運輸機關

天津北京營口奉天等由京奉路上海由津浦路或由海道直輸均可

假定行市說明

- 銀元 每北洋或新幣一元計天津行化六錢八分六厘
- 小洋 每北洋或新幣一元換小洋十一角九分八厘
- 津票 唐收銀元一千零二元津交銀元一千元
- 銀元換銅元 行市漲落無定

滙兌設例

如天津申票行市規元一千零六十兩銀元行市行化六錢八分六厘唐津票每千加滙水一元有人擬滙上海規元千兩在唐應交銀元若干

以規元一千兩為本位以津申票行市一千零六十兩除之再以天津銀元行市六錢八分六厘除之得銀元一千三百七十五元二角一分再加千分之一滙水一元三角七分計在唐應交銀元一千三百七十六元五角八分

$$1000 + \frac{1060}{1000} + 686 + \frac{1000 \div \frac{1060}{1000} \div 686}{1000} = 1376.58$$

漢口錢業公會匯劃規則

漢口錢業公會本年召集全體整理匯劃規則茲悉該公會已訂定規則九條通告各莊一律照辦附錄規則如左

- (一) 比期上匯劃以九時起十二時止至遲不過二時如逾限即照公訂罰金議罰第一次罰二兩二次罰四兩三次罰六兩第四次即請自行退會再抵解之票倘延至當晚四時尙未交到者即退票如有出爲維持者應擔任完全責任
- (二) 比期匯劃抵解單應找之款限次日十二時以前找清倘過時未找清即行退票如有出爲維持者應擔任完全責任
- (三) 逐日上匯劃以五時起七時止至遲不過八時否則議罰
- (四) 逐日匯劃抵調畢應找之款以當晚十二時交清否則退票如有出爲維持者應負其責
- (五) 每逢五逢十小比期事較平日稍繁准延長一小時否則議罰
- (六) 維持願負擔責任者須同業二家須經本會同意方可
- (七) 匯劃之票無論莊支票匯票以及匯劃條已經蓋有匯劃抵解之章者祇能作同業匯劃抵解不得移作他用
- (八) 門市現換無輪本票外票一律均須證明來歷
- (九) 本公所錢洋兩場交易應恢復舊例如售出洋錢之款無論有無匯劃須當日六時兌現不得以本

莊劃條作抵

長沙錢業改良付款手續

長沙錢業公所鑒於同業往來支取銀錢手續多不完善流弊滋多特製一種程式腳簿發給各行號爲支取銀錢往來憑證以資信守而昭慎重茲將該項公定條例列後用資參考

- 一，此項腳簿每簿除封面以五十頁足數爲限依次編號印蓋本公所鈐記
- 二，此項腳簿非同業團體不得發給
- 三，此項腳簿既爲支取銀錢憑證送付數目均須加蓋正式牌名回印
- 四，此項腳簿既爲本公所規定凡他項簿摺支取銀錢不能認爲有效
- 五，此項腳簿關於銀錢支解當特別注意保管
- 六，此項腳簿如用完後將原簿自行保存報明公所另行發給

哈爾濱各銀行調查概况

哈埠爲我國東北巨埠華洋輻輳國際貿易關係甚大而近年以來金融業亦頗發達茲據正金銀行最近調查哈埠華洋各銀行列表如左

行名	國籍	總行所在地
中國銀行	中國	北京
交通銀行	中國	北京

東三省官銀號
 濱江儲蓄銀行
 浙江興業銀行
 奉天興業銀行
 永衡官銀號
 廣信公司
 黑龍江官銀號
 信孚銀行
 正金銀行
 朝鮮銀行
 哈爾濱銀行
 哈爾濱儲金信託公司
 正隆銀行
 龍口銀行
 哈爾濱遠東銀行

俄名 Dal'ne wostoknyy Bank Kharlin.

大陸銀行月刊 第三卷 第二號 調查類 金融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奉天
 哈爾濱
 上海
 奉天
 吉林
 黑龍江
 黑龍江
 哈爾濱
 橫濱
 朝鮮京城
 哈爾濱
 哈爾濱
 大連
 大連
 哈爾濱

英名 The For Eastern Bank of Harbin.

遠東猶太商業銀行

俄國

哈爾濱

俄名 Dalnewostochny Ewreiski Kommercheski Bank.

英名 Far Eastern Jewish Bank of Commerce.

道勝銀行

俄國

法國巴黎

俄名 Russko-Aziatski Bank.

英名 Russo-Asiatic Bank.

猶太國民銀行

俄國

哈爾濱

俄名 Ewreiski Narodny Bank.

英名 Jewish People Bank.

遠東借款銀行

俄國

哈爾濱

俄名 Dalnewostochny Wzaimny Kredit.

英名 The For Eastern Mutual Credit Corporation.

屋主銀行

俄國

哈爾濱

俄名 Bank Domowladeltsew. Kharbin.

英名 The Bank of House-Proprietors in Harbin.

匯豐銀行

英國

香港

花旗銀行

美國

紐約

中華懋業銀行

中美合辦

北京

歐美儲蓄銀行起原考

一般銀行之發達史銀行論者常有著述吾人已習見之矣但儲蓄銀行之發達史研究者甚少考儲蓄銀行最初起源於歐洲大陸繼及於英然後渡洋而至美爰述歐美儲蓄銀行起原考以供同人研究凡屬人類皆有「維持明日生活之思想」則必積日用之物以繼未來之需要此為構成儲蓄觀念之始至貨幣時代人遂以每日剩餘之資儲為後日之用然當時祇為個人之儲蓄殆至十七世紀初葉 Goldsmith 氏倡保管貨幣之法然尙未有俱體組織其後亞姆斯登銀行倡立方為商業銀行之萌芽而亦即儲蓄銀行之起點但儲蓄銀行自成一獨立機關乃近世紀之事實茲考查各國史乘儲蓄銀行之最古者分述於后

威納氏云儲蓄銀行之最古者當推一七七八年德國漢堡所設之儲蓄銀行又哈密爾登氏云回迦羅馬時代凡奴隸欲成為自由人民須由其俸給內儲蓄一部由主人管理之然此非儲蓄銀行之本質也又德國之學者云最古之儲蓄銀行為德國波斯就地方於一七六五年設立者雖無確實稽考然最初之儲蓄銀行發源於德國當無疑義也

法國在一七七〇年始有儲蓄機關之組織至一七七六年更有產業組織之發生此乃係對於救濟勞働者而設者也

英國於一七九八年開始由伍茄夫人倡設儲蓄機關美國於一八一六年先後在波斯頓紐約費城及包鉄姆爾城等處設立儲蓄銀行云

以上各國儲蓄銀行之倡立皆在前後五十年間均以時代之進步社會之要求而生蓋儲蓄銀行非惟促進人民勤儉之精神且謀平民生活獨立之能力用意至善但各國初行之時組織及辦法尙未臻完善至實際施設之完成仍在一八一六年之後也

茲考英國之儲蓄機關嚆矢於一七九八年之婦嬰救濟會其法每禮拜交入若干存款及每年聖誕日前之存款以爲救濟婦女小兒之用至一八〇四年有著人口論之馬爾塞斯氏倡人口增加之弊害及設立勞働銀行之必要遂有勞働儲蓄機關之出現以救濟中下級人民之經濟焉

英國最初在一六六一年有文學家湯尼愛爾特福者爲儲蓄銀行思想之先覺者當時祇發明其制度並未實行考其辦法與現在政府所訂之相互銀行組織無異對於年老之人給與相當年金其基金由英國全國男女老幼每年各出四辨士以資老後之費用故英國內地無一乞食者於此可見儲蓄之功效也至法國之思想則更爲較古一六一〇年已有勞働儲金之設備並支給相當利息故法國經濟學者謂儲蓄銀行之思想起源於法國而實施於德國者也

近代之儲蓄銀行收效雖未能普及然其辦法可稱完備其間爲先驅者實爲一八一〇年蘇格蘭 Paisley 地方 Henry Duncan 牧師所倡設之友愛會 (Friendly Society) 其法凡勞働者每期繳納若干儲金以爲後日養老之用其後至一八一四年經苦心之調查研究乃由友愛會改組爲儲蓄銀行定名

爲 Ruth well Parish Bank For Savings 故 Henry Duncan 牧師實爲儲蓄銀行成功之紀念人物也。當英國儲蓄銀行新制度創立後各方新聞雜誌所發表之論文甚多遂動世人之注意而美國與英國祇一大西洋之隔故新大陸受此種新思潮之灌注而美國南北都市遂有儲蓄銀行設立之提議矣此卽儲蓄銀行起源於歐洲大陸繼及於英渡洋而至美者也。

據 Kintfen 氏云英國儲蓄銀行當以一八一〇年愛丁堡堡儲蓄銀行爲最古此卽係指 Henry Duncan 牧師之友愛會而言也至一八一四年後創立者漸多一八一七年英國議會遂議訂儲蓄銀行監督法凡儲蓄銀行皆須依法設置嗣後法國美國於一八一八年相繼設法律特許之儲蓄銀行矣。

愛爾蘭於一八一五年創立 Parochial Bank 是爲愛爾蘭最初之儲蓄銀行至一八一七年八月英愛二區之儲蓄銀行皆根據議會法律爲合法之法人自立法後發達甚速凡九個月間共計儲金爲六五七、〇〇〇鎊未及一年而設立之行數已達二百二十七行當時卽一般富豪亦有款存入一八一九年有某富豪曾以四萬鎊存入銀行以法律限制額故拒絕未收一八二二年有財政學者休姆氏倡議以銀行所收儲金須再存入政府購買公債或給以較高之利息每百鎊年給四鎊十六先令五辨士但銀行存於政府之款亦有相當限制至一八三三年儲蓄銀行兼管政府之年金而與政府之關係更密至一八三五年儲蓄銀行新法亦普及蘇格蘭云一八四四年有非姆氏其人者提議銀行轉存於政府之儲金減低利率卒定每百鎊改爲三鎊五先令並定董事之責任爲有限云茲將儲金之趨勢述之一八一七年立法之時爲二三一、〇二八鎊一八一〇年爲三、四六九、九一〇鎊一八二七年爲一四、二

八八、七〇八鎊一八二八年以儲金減低利息一時較少至一八三〇年則達一四、八六〇、一八八鎊一八三八年爲一九、七一一、七九七鎊一八四〇年爲二三、五四七、七一六鎊一八四〇年全英國共計有五百五十五所儲蓄銀行其中屬於英蘭者四二八所屬於愛爾蘭者七六所屬於威爾士者二三所屬於蘇格蘭者二八所英蘭每一人平均儲金額爲三十鎊其境內儲金者占全部人口二十分之一云云當一八四六年之間有若干銀行之理事者舞弊曾修改法令一次至一八六三年實行總改訂以杜弊竇云又調查一八四六年儲金總額爲三千一百萬鎊至一八五七年爲三五、一四五、五六七鎊一八六〇年超過四千萬鎊至一八六一年英政府倡辦郵政儲金而儲蓄銀行頓減少二分之一但有若干之小資本儲蓄銀行反爲增加至一八九一年漸次增加一九一〇年爲二二二行儲蓄金額共爲五千四百萬鎊即至歐戰之後儲金者尙有二・〇四六・九九六人儲金總額爲四千九百萬鎊云云美國儲蓄銀行全係受一八一〇年英國爭論之刺激而發生然一七七六年獨立戰爭之後卽有儲蓄機關之設置蓋其時民生頹疲國庫蕩然無產階級逐年增加美國當局心焉傷之一七七八年紐約州頒佈職工勞働法至一八〇五年紐約市設立慈善協會由會員贖金以爲會員遺族之扶養基金其後屢經擴充受惠者甚多至一八一六年受英倫思想之鼓動遂於紐約 (New York) 波斯頓 (Boston) 及費城 (Philadelphia) 三市設立英國式之儲蓄銀行在紐約首先創立儲蓄銀行者爲巨商 Thomas Eddy 氏其友人某爲倫敦之牧師於銀行之組織頗爲詳知故於一八一六年提出議案於州議會謂「勞動者收入不足現爲補救方策須設立安全之儲蓄機關」云云然當時以金融風潮甚大故提議

後直至一八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始有紐約市儲蓄銀行(The Bank for Savings in The City of New York)之實現也該行開幕於七月三日是年儲金者共有一千五百二十七人儲金共計爲十五萬三千三百七十八元三角一分儲金者之職業分勞働者四八〇人兒童二八七人寡婦二七六人餘者爲雜職人民云在費城最初創辦之儲蓄機關爲 Saving Fund Society 係 Condy Regnet 氏發起(該氏本薛維尼保險公司總理)一八二六年年末開業同時刊登各報廣告謂「爲改善勞働者及平民之經濟起見須行儲蓄準備老病所需之費用須行儲蓄本行爲若等獨立自助之指導者望各界速爲有利之儲金」云云上述數語不啻爲儲蓄銀行之原則現在該行營業殊爲發達成爲美國唯一之大儲蓄銀行矣

波斯頓市亦於一八一六年十月間設立儲蓄機關是時該州議會已通過儲蓄銀行特別法後進之美國則先英國而立儲蓄銀行法是亦足自豪矣其創立之機關爲 Provident Institution for Savings in the Town of Boston and its Vicinity. 云至一八二二年後該州內各地皆設儲蓄會至一八三四年厘訂儲蓄銀行法時全州共計有二十四行但用銀行字樣者祇有一家云

以上爲麻州紐約州及本薛維尼亞三州之情形至米勒蘭州包鐵姆爾(Baltimore)市有鋼潑博士於一八一八年三月設立一儲蓄銀行最初儲金者祇有七十九人金額爲一千五百六十八元二年之後增至二百五十六人金額爲三萬四千元至一八三五年一躍而爲二千五十人金額達五十三萬六千元週息爲六厘云康烈突克州(Connecticut)於一八一九年有 Society for Savings Hartford 之設立是

年七月十四日開業利率定為週息四厘羅特島 (Rhodes Island) 於一八一九年同時有三所儲蓄機關 (1) The Saving Bank of New Port. (1) Providence Institute for Savings. (11) Bristol Institute for Savings 當時每行所收之儲金均有限制以十萬元為度至一八四六年增加至二十萬元一八七三年增至二百萬元云該州於一八四八年制定檢查法一八五八年制定銀行法云云據上所述美國東部諸州幾於同一時期內創辦英國式之儲蓄銀行在一八二〇年東部十銀行之儲金者共八六三五人金額共為一、二三八、五七六元至一八四〇年六十一行儲金者及金額增至十倍以上至一八六〇年則增至二八七行儲金者為七十萬人金額為一四九、二七七、五〇四元此時儲蓄銀行之推廣由東而西而西南各州尚未制定儲蓄銀行法競立以營利為目的之儲蓄銀行一時金融界頗呈紊亂之狀其後法制厘訂遂改為正式之公共儲蓄機關矣

當一八一六年起至南北戰爭時止儲蓄銀行之勢力甚大至一八七五年之際國立銀行相繼設立繼以信託公司而儲蓄銀行受其競爭上之影響遂致減少至一八八五年後始逐漸恢復原狀一九〇〇年全國共計一〇〇二行儲戶六、一〇七、〇八三人金額二、四四九、五四七、〇〇〇元一九二〇年則為一七〇七行儲戶達九、四二七、五五五人金額為六、五三六、四七〇、〇〇〇元云云最近之趨勢凡儲蓄銀行皆為相互之組織並非營利之機關故其儲戶亦頗樂與往來美國自一九〇五年之後東部儲蓄銀行漸有減少之傾向蓋以東部金融機關完備儲蓄銀行不能十分擴張也

美國儲蓄銀行最初之法制為一八一六年麻州波斯頓市儲蓄銀行創立時之麻州議會所訂者翌年

有包鐵姆爾(Baltimore)儲蓄銀行特許法其後各州依次制定蓋美國各州對於儲蓄銀行之許可權皆操諸於州議會也

綜觀上述各節歐美儲蓄銀行之起源皆以救濟一般平民之生計而設用意至善即至今日其銀行所抱之宗旨皆受法律限制不得以營利爲目的近年以來我國儲蓄機關層出不窮吸收小經濟者之資金爲私人殖利之途甚者或嫁害於儲戶是誠與儲蓄正義背道相馳試與歐美之儲蓄銀行相較能不靦然耶

銀行券之發行制度及其利弊

近世交通便利商務發達金融之交易至鉅且繁貨幣不能濟其用紙幣代之而與其初也國家多視爲特權之一自爲發行故有政府紙幣之稱今日美之金銀證券其適例也迨後商務之組織日趨細密貿易日趨繁雜金融之變動亦於以加甚政府於商情遂日漸隔閡所謂政府紙幣者往往不能應商務上社會上紙幣之需要程度而自具申縮之能力於是改由與商務有密切關係握金融樞紐之銀行代爲發行稱爲銀行券世界各國除少數國家仍殘一部分政府紙幣外其紙幣之發行權無一不操諸銀行然銀行乃商人所組織以營利爲目的非若政府之秉公爲民况圖利息患本人類共同之弱點今銀行既有發行鈔票之權往往祇顧目前之利益而濫予發行其卒也必致促起物價騰貴獎勵不健全之投機事業紊亂信用甚至不能兌現票價日落使持票人受無窮之損失其遺害於經濟界者至深且巨職是之故銀行之發行鈔票必加以多少之限制決不聽其任意發行惟各國因商情風俗地理種種之不

同其限制之方法亦各異其制因而形成各種銀行券發行制度今擇其犖犖大者一一分述之

銀行券發行制度者何即國家以發行紙幣之特權付與銀行時究採何種標準將使中央銀行獨有發行權乎抑由銀行共組特別機關使共操發行權乎此紙幣發行權付予之不同其制度之可得而述者大別之有四焉

一、單發行制 全國內發行紙幣之特權爲中央銀行所獨有舍此以外別無第二銀行在法律上有同樣之特權故曰單發行制又以集國內各地紙幣發權於一銀行故又名集中制今世各大國皆採用此種制度使紙幣之發行集中於一行以便於監督而杜複雜濶亂之弊此制創於英法而主義互有不同德仿而折衷之又自成一派於是單發行制有英法德三派今請先言英法德三國之紙幣發行制度則單發行制之內容自能參會強半矣

甲 英國制

英國操發行紙幣之特權者爲英蘭銀行該行成立於一六八八年革命之後因供給政府之軍政各費先後貸與鉅額之款項遂取得發行銀行券之特權其初即以貸與政府款項數目爲發行額惟因墊款太多現金之準備不足遂致幣價日落百物騰貴而國內遂發生通貨主義與銀行主義兩種學說對於銀行券之發行一主放任一主限制辯論極烈卒至一八四四年始由首相彌爾氏提出英蘭銀行條例經國會正式通過對於英蘭銀行發行銀行券採限制主義今將其有關發行紙幣者略述如左

A. 英蘭銀行分兩部一曰銀行部經理一切營業事項二曰發行部專理銀行券發行事宜銀行券發

額爲一千四百萬鎊發行部存一千四百萬鎊有價證券爲担保如發行額超過此數則以正幣或生金銀爲十成準備且銀之準備不得超過金之四分之一

B. 此律頒布後除一八四四年五月以前固有發行權銀行外其他銀行不得再有發行權固有發行權之銀行因故停止發行時其發行權即從此取消并可由政府發布命令令英蘭銀行發行部以證券作準備代發該行發行類三分之二

C. 政府不課英蘭銀行發行銀行券印花稅但須年納十八萬鎊以作付予發行特權之報酬金且發行逾額（即超過千四百萬鎊之數）之純利當一律歸之政府

D. 英蘭銀行每遇須將發行銀行券數目準備金之多寡隨同銀行部之營業狀況等登報發表以昭憑信茲錄其一九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發表報告關於發行部者如下

銀行券發行額一四四，九八一，三四五磅共計一四四，九八一，三四五磅政府借款一一，〇一五，一〇〇磅保證品七，四三四，九〇〇磅金幣及生金一二六，五三一，八四五磅共計一四四，九八一，三四五磅

由上各條觀之可知英原爲多發行制國家一八四四年以後始規定新設或向無發行權銀行皆一律無發行權有發行權者亦逐漸合併於英蘭銀行俾其獨覽發行權以便於監督不獨此也再細譯各條文之意似於該行之業務則端端放任而於發行銀行券則限制綦嚴蓋於單發行制之中又採限制主義以英國信用制度之發達商人之營業純謹商法之完密其紙幣之發行猶慎重若是然則銀行券發

行權之限制又曷可忽哉

乙 法國制

法亦爲採單發行制國家之一特其制度尤爲純一不雜蓋英德等國於銀行券之外尙雜有少許之政府紙幣而法則祇有法蘭西銀行所發銀行券一種通行全國并無第二種紙幣濶雜其間故在各國中當以法國爲絕對的單發行制法蘭西銀行創於拿破崙時代當拿氏全盛時稱兵歐洲軍費浩繁知非有一握金融要樞之銀行聽其指揮不足以資接濟又知多數銀行不若少數銀行之易於監督乃竭力培植法蘭西銀行視爲一己之產業委親信者爲經理予取予求胥賴於是故特付以發行紙幣之特權及拿氏失敗各銀行繼續取得發行權銀行券之龐雜日甚一日及第三次革命事起臨時政府乃將所有發行權銀行一律改爲法蘭西銀行支店自是以後法蘭西銀行遂爲法國唯一無二之發行銀行且法國政尙集中故銀行券之發行亦受其影響法蘭西銀行對於各支店有無上之管理與統治權各支店之發行營業皆須對該行負責蓋在單發行制中又採絕對之集中制也唯於此有堪注意者法蘭西銀行雖握有發行銀行券之全權而政府對之除規定一發行額外對於準備兌現等並無何種限制而一採放任主義即規定之發行額亦往往酌量情形隨時變更自一八四八年至一九一七年之間變更至十餘次之多至今日乃定發行額爲二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佛郎法之所以採放任主義仍能與限制主義之英國並駕齊驅並不因此有濫發停兌擾亂金融之患者揆厥原因約於三焉

A. 法人酷愛自由亦頗知保存自由之道故其銀行營業極爲謹慎氏有言『我輩愈見自由愈覺營

業之不可不慎』加以法蘭西銀行之總經理常得其人故業務日趨穩固故所發之券頗能見信於人

B. 法之支票制度不若英美等國之發達故人民樂用紙幣

C. 法人有儲蓄之美德人民多以現金存入銀行在銀行不過取民間之金而代以紙幣故準備雖無限制而準備金無不足之虞據歐戰前之調查法國境內之現金約在五十萬萬佛郎乃至六十萬萬佛郎之間即戰事發生時雖外迫於敵軍內疲於轉餉而國內存儲之現金與發行之銀行券仍不失其均衡之勢今錄其一九二四年(戰事爆發之時)與一九二〇年(和議造成後)前列兩時期內金融之比較表如左(以十萬為單位)

時 期	流 通 券 類		比 較
	準 備 金	公 衆 所 藏 之 銀 幣	
一九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六,〇五一,二	一五〇,〇	增 三二,六二八,二
一九二〇年一月十日	三七,六七九,四	二〇〇,〇	
法蘭西銀行金準備	四,〇五七,七	一五〇,〇	增 三八八,五
法蘭西銀行銀準備	六三八,九	一五〇,〇	
法蘭西銀行金準備	五,五七九,九	一五〇,〇	減 三八八,五
法蘭西銀行銀準備	二五〇,四	一五〇,〇	
公衆所藏之金幣	二五〇,〇	一五〇,〇	增 五〇,〇
公衆所藏之銀幣	二〇〇,〇	一五〇,〇	

銀行存款

七〇〇,〇

一,二九五,〇

增一,二一九,五

丙 德國制

德國制係折衷於英美兩國之間者於一八七三年改普魯士銀行爲德意志帝國銀行更仿英蘭銀行條例頒布德意志帝國銀行條例其關於發行權者如下

A 自本條例頒發後各行不得再有發行權但在本條例發布前取得發行權之各行仍得繼續發行並不限制其發行額但有觸犯本條例各條之規定者即停止其發行權轉由德意志帝國銀行發行

B. 德意志全帝國銀行券發行總額定爲三八五,〇〇〇,〇〇〇馬克帝國銀行得發行二五〇,〇〇〇,〇〇〇馬克各銀行得發行一三〇,〇〇〇,〇〇〇馬克其準備金以三分之一現金三分之二滙票充之

C. 全國發行額在三八五,〇〇〇,〇〇〇馬克以上時須以十足之現金爲準備惟帝國銀行可不用現金爲準備如發行銀行券超過發行額時即依照其發行數目年納稅金百分之五於政府

D. 帝國銀行每週須造營業狀況表報告於政府

觀德意志帝國銀行條例大致與英蘭銀行相同所異者英之準備多現金而德則盡屬證券滙票英於額外發行須存同額之現金而德則祇納百分之五之發行稅而已夫以十成之現金作準備固屬穩固

然當金融恐慌欲求增發非中止條例不可（註）德制以課稅百分之五濟英之窮可謂善於改造且通觀各條之規定既不如英制之限制亦不似法制之放任平時既不失限制之道變時亦不礙申縮之力其便利之處似較英法二制爲優然各有國情之不同未可執此以非英法二制也

吾人觀英法德三種制度即知單發行制乃國家以發行特權付與中央銀行使其次第合併其他發行銀行終爲唯一之發行銀行也可小別爲三種一曰限制主義派於銀行券之發行爲種種條文上之規定以防其濫發英國行之二曰放任主義派於銀行券之發行一任銀行之自由裨其適應商務之需要而自爲申縮法國行之三曰折衷主義派取限制放任兩制之長而自成一派德國行之此外採單發行制各國家雖其制度互有出入然不能逃此三種主義之範圍也

（註）英於一八四七年與一八六〇年之金融恐慌及及一九一四年八月歐戰之影響均先後停止

英蘭銀行條例增發紙幣恐慌乃止

單發行制之內容既略如上述然單發行制之利弊如何亦不能不爲具體之說明主張單發行制者謂其利有三

- 一、就銀行方面言發行鈔票原屬於負債部分與借入之款相似惟借款則還本付息皆有一定爲利殊薄至於紙幣則兌現無定期而又永無利息則銀行因貪利忘患自必趨於濫發而使物價騰貴金融恐慌驅各處商人盡爲投機事業一國經濟基礎因以搖動種種弊害難以罄述是欲限制鈔票之濫發必加以嚴重之監督欲使便於監督自以單發行制爲宜

二、就社會方面言人民使用紙幣與支票不同在支票銀行既須負責而授者亦須負責受者於受支票時必詳察授者之人格信用兼考慮支款之銀行其業務信用若何願則受不願則拒絕固有自由也即於受票之後假令授者有意外可向銀行取款銀行有意外可向授者取款是不啻有兩重保障也今紙幣則不然發行負責者祇有銀行設令銀行因濫發而停兌則紙幣之保障一失轉瞬變為廢紙且支票多行使於具有資產之商人而紙幣流行一般平民是紙幣濫發其影響於民國經濟者至深且巨此監督之不可不嚴單發行制之必宜採用者也

三、就幣制方面言則貨幣之發行必適合於社會之需要程度設供過於求其幣價猶不可保不過貨幣過多人民尙可鎔為生金銀設紙幣之發行一旦超過其需要程度則除銀行自行收回外別無他法此在採單發行制之國家於監督一見有濫發即可令其徐徐收回若在多發行制國家則各銀行因營業之競爭必互相推諉不肯收回其所發之銀行券縱使各行準備充足不致一時停兌然隨收隨發市面紙幣流行額仍不減少推其影響所及必致驅逐現金於流通市場之外促起物價之騰貴影響商務實非淺鮮欲免除此弊尤非採單發行制不可也

單發行制之利益既如上述而單發行制之害為一般公認者亦有數端

一、無論何種機關其分子多則可互相監視少則易流於專擅依單發行制度中央銀行既獨攬發行特權設與政府通同作弊則濫發挪用為所欲為人民既無從監督亦無從告發是單發行制之監督未必可恃且其監督一失則流弊所及較之他種制度為害尤甚此其弊一

二、即令前項政府銀行通同作弊之說不致實現然感恩圖報情理之常中央銀行既蒙政府眷顧付以發行權則政府無款必爲之代墊代墊之款必挪用準備金準備金不足必濫發紙幣政府既利其借款必放棄監督之責於是條例等於具文因財政之困難累及商務金融卒至兩者俱疲發生恐慌至是所謂破壞信用制度增高貨物價值獎勵投機事業等弊害將一一實現此其弊二

三、中央銀行與政府有密切之關係是政治之變化不免波及銀行或竟至捲入政治旋渦今再使其獨據發行銀行券之特權與金融界生利害相連之關係是政治上每次之變動直接影響於銀行者必間接影響於銀行券經濟界必因是而蒙其不良影響此其弊三

總以上各節觀之多發行制可謂利害參半然究其利害兩點一相比較究屬利多而害少且使監督得宜則害可免云此近世各大國多採此制至於政府之能否監督則視執政者之力量如何非發行制度內所宜討論者矣

二、多發行制 多發行制與單發行制立於相反的地位即發行銀行券之特權非中央銀行所獨有乃在一定限度之下爲多數銀行所分有者也今世行此制度絕少緣昔採多發行制國家多先後改爲單發行制至今日仍沿用此制絲毫不變堪稱爲多發行制之代表者厥推坎拿大與蘇格蘭而二國之制度精神又復不同今分述於下

丁 坎拿大制

坎拿大爲英之屬國惟地居美洲之北部遠與英隔一切皆雜有美國風味即如幣制一端初用英幣後

卒爲美國勢力所壓於千八百七十一年改用美之打拉坎拿大之採多發行制非與英國立異亦地勢風俗商情等有以使然也

坎拿大銀行設立最古者有蒙特利爾銀行以一千八百十七年開業而至今尙存現計全境內有銀行二十餘家皆資金雄厚取得發行權者也坎拿大對於銀行發行銀行券無多大限制可得而述者不過數則

A. 人民得自由設立銀行資本須在五十萬打拉以上先以現金二十五萬打拉存於財政部至四週之久以昭憑信即可取得發行權

B. 紙幣之發行額不得超過各該行實收資本數目否則即處以罰金因此種規定遂使坎拿大紙幣無申縮之能力乃於一九〇三年改訂謂各銀行可以現金存於中央準備處以便增發相等之券自是以後坎拿大紙幣之申縮力遂微微增加

C. 各銀行須計算過去一年中該行所發行銀行券平均流通額以百分之五之現金存於財政部作爲兌換基金平時不得挪用由財政部代爲保管稱爲（銀行券兌換基金）如遇有銀行破產或停止兌現時則自破產或停兌之日起算加年利百分之六一面令銀行變賣產業贖回紙幣再有不足時即由此項兌換基金代爲贖回然後令各銀行照攤補兌換基金原額

觀以上各條A項之規定乃完全採多發行制主義無庸論矣該項一九〇三年之修正則銀行券額外發行必須存十成現金爲準備此與英制相同又以各行不易監督乃規定十成之準備金須存中央準

備處以便於監督就此種規定觀之即可推測多發行制之缺點矣至於（C）項所謂（銀行券兌換基金）甚為重要因此不啻為多發行制加重一保障也多發行制之弊害厥在各銀行營利之競爭濫發銀行券因此制之結果其害可完全免去緣各銀行有損失基金之關係彼此必互相監視可免濫發即令有銀行因特別原因而破產或停兌然因該券加息之故必設法從速收回以免重利停兌之券既有年利六分之利息則票價亦不致一落千丈致引起經濟上之種種弊害論者皆稱此為多發行制不可少之規定此制原創始於我國當西人初來我國貿易時廣東商人結合團體負連帶責任以對待之稱為廣東行商制度此法傳入美國遂變為安全基金法再一變而為銀行券兌換基金法今世之人方甚譽坎人之善創而不知創者之為華人也

戊 蘇格蘭制

蘇格蘭亦為英國之一部其所以採單發行制者純為習慣使然緣蘇未併於英以前即採用此制因久而仍用之耳惟昔日發行銀行甚多自千八百四十五年以來逐漸減少至今存者僅八而已而其中資格最老之蘇格蘭銀行又有凌駕各行而上之勢一八四五年頒布之蘇格蘭銀行條例又規定以後無論何項新設銀行一律無發行權是蘇制已漸有傾向於單發行制之趨勢即在今日亦祇能認為少數的多發行制耳今將蘇格蘭發行條例之關於發行者節錄於下

- A. 以後無論何種新設銀行一律無發行權但在條例未頒布以前取得發行權者仍得繼續發行
- B. 各銀行發行額如超過限度時須以百分之百現金為準備

C. 業經許可發行之兩銀行合併時其合併之銀行可發行原兩銀行發行額之總和

由此三條觀之二項均與英格蘭銀行條例相彷彿所異者惟在(C)項之規定即多發行制與單發行制之區分點也在英制發行銀行因故停發行時即歸併其發行權於中央銀行而蘇制則不然兩行合併時仍得發行兩行所有之發行額並無取其發行額合併於某種特定銀行之規定即此仍不失多發行制之精神再細譯二項之意額外發行固須十成之現金準備然在額內發行之準備如何並無條文之規定是直可不用現金為準備矣此又為蘇制之一特色其採多發行制而若是之漫無限者亦大有其原因在也一則蘇之地小交通便利紙幣便於兌換無充塞市面之虞二則蘇之經濟中心點在倫敦倫敦為世界金銀最大市場是蘇地紙幣毋須以現金為準備即有擠兌風潮亦定可取給於倫敦以資兌現三則蘇為英之一部其政治法律均受英之影響有條不紊商人營業亦殊謹嚴絕少因限制不嚴而有圖利濫發之舉動也

由上述觀之多發行制中又有蘇坎兩制之不同蘇地小而近於英又有倫敦為外援故祇限發行權而於發行後之準備反不甚重視此為其地理上政治上之特別原因未足以代表一班之多發行制坎地大而距英遠外雖有紐約可資援助然終不及蘇地之有倫敦為可恃故於銀行發行權之取得限制原不甚嚴而獨於其準備金之多寡停兌後之處置均有嚴密之規定如中央準備處銀行券兌換基金均足以補救多發行制之缺點故論者僉謂多發行制中當以坎制為最完備最良善其餘如墨西哥智利等多發行制國家皆師承坎制而略加以變更者也

多發行制原與單發行制立於相反地位故其利弊可於上節所述單發行制利弊中作反面觀察即可窺其大概無待再爲贅述惟就大體而言則多發行制之利祇在免一行之專擅與脫離政潮之牽連而已其如紙幣之龐雜監督之不易在地小而交通便利之國其害猶小反是則其害更甚也

三、美國發行制 美國紙幣之銀行既不屬於多發行亦不屬於單發行而自成一種特殊狀態其所以致此者一則以美之民族乃由歐洲各國人民遺殖而來習慣不一不似英法蘇坎各有習慣上之特殊關係二則美之黨爭極烈多發行與單發行竟隨中央集權與地方分權而成爲政爭之目標華盛頓在職時哈密爾敦乃提議立合衆國銀行有代理國庫發行紙幣之權而當時主地方分權者百計阻撓卒以哈氏去職而遭解散其後再設再撤卒釀成此種不即不離半分半集之發行制度計分國民銀行與聯合預備銀行制兩種今請分述之

己 美國銀行制

美國當南北戰爭時各州銀行皆有發行權且因各州立法之不同各銀行之發行制度互相差異紙幣之龐雜亦日甚一日加以軍費浩繁政府發行之公債充斥市面現金爲所驅逐經濟基礎頓形不穩財長戚氏爲劃一紙幣挽救公債起見乃提出國民銀行條例於一八六三年經國會正式通過今節錄其關於發行制度者如下

- A. 凡現時之各州銀行能履行本條例之規定者一律得爲國民銀行
- B. 國民銀行券之流通額不得超過其發行銀行資本額各國民銀行資本金依照其設立地點人口

數目分配之在人口三千以下之都邑資本爲二萬五千美金人口六千以下者資金五萬元人口五萬以下者資金十萬元人口五萬以上者資金二十萬元

C. 國民銀行可以其資本三分之一購買美國公債存於財政部然後由幣制監督按照券面價格百分之九十發給相等之國民銀行券令其加蓋該行圖記或由該行行員簽字發行

D. 國民銀行當按照其發行額繳納百分之五合法貨幣於國庫作爲兌換基金凡有持國民銀行券來庫兌換者即以此項基金應之

E. 各行所發出之國民銀行券均須互相收用如遇一行破產或停止兌現時則該行所發之券一經收入不得再爲發出

F. 國民銀行券之責任由合衆國國家負之

G. 國民銀行不得開設支店但由州銀行改爲國民銀行者得保其固有之支店

H. 凡非國民銀行而欲發行鈔票者照其流通額課以百分之十發行稅

就上列各條觀之發行銀行券非止一銀行宜乎爲多發行制矣然各所所發者均由幣制監督所發給且一切發行手續均須受其監督是幣制監督不啻唯一之發行銀行各國民銀行不過其代理發行之支店耳此與單銀行制何殊且國民銀行券之責任由國家負之一部分之兌換由國庫任之是又帶有政府紙幣之性質況以公債爲十足之擔保更爲各國所罕見（英國一千四百萬磅之證券乃有一定額數與美制不同）故此種制度乃由各種制度鎔化而來自成一派吾人但以國民銀行制呼之可也

國民銀行制之利弊如何亦頗有研究之價值此在昔日戰爭時代爲公債闢銷路爲紙幣謀劃一行之固可收效然祇能行於一時不能垂諸久遠夫紙幣之爲用首爲適應商務之需要紙幣之必須銀行發行以其能窺商務之需要程度而自爲申縮今國民銀行券既須以百分之五合法貨幣爲兌換基金又須以十成公債爲擔保此在戰時公債低賤銀行猶可負擔設在平時公債信用恢復則公債卽通貨之一如市面通貨缺乏則公債必因而騰貴銀行雖欲增發銀行券以應商務之需而又苦於公債之昂貴不願購買其結果銀行惟有袖手旁觀坐視金融之恐慌而不能救有時通貨過於缺乏公債之騰貴竟超過其幣面價值銀行不惟不能增發新券反乘機收回已發之券向財政部贖回公債以牟餘利待市面通貨已多公債低落再購買公債以圖增發是國民銀行券不惟不能適應商務之需要且與其需要相反此其最大弊害亦美人所公認者也

庚 聯合準備銀行制

聯合準備銀行制國民銀行制不適於金融大勢既爲美人所深知而又惡多發行制之不易監督單發行制之過於專擅乃另創一銀行制於一九一三年經國會通過稱爲聯合準備條例茲錄其重要者如下

- A. 分全國爲十二準備區
- B. 準備銀行之資本由國民銀行及其他銀行出資釀之此項出資銀行名曰會員銀行
- C. 於華盛頓設聯合準備局以指揮監督各準備銀行事務設局員七人除現任財政總長幣制監督

二人兼任局員外餘由大總統於各準備區內選任之

D. 設一聯合諮議會由每區準備銀行董事會各選一人組織之

E. 準備局可酌量情形發給準備券於各準備銀行令其發行其額無限

F. 準備銀行欲領聯合準備券時可向準備局提出相等之商業證券為擔保存諸委員手中委員須逐日將發給及收回之準備券額報告準備局若以為擔保不足可命準備銀行增加之

G. 準備銀行須按照其發行額以百分之五以上現金存於國庫以為兌換基金並自備百分之四十現金以為兌現之準備

H. 由一準備銀行所發出之聯合準備券為他準備銀行所收時當速即送還原行請求兌換或記諸存款簿上不得代為發出否則按其券面價格科以百分之十罰金

I. 在金融緊急時期各準備銀行得準備局之許可可於三十日挪用各該行百分之四十準備金但須於五十日內恢復之在挪用期內須按其短少數目繳納相當課稅其稅率由準備局斟酌金融情形臨時規定之

統觀上列各條所述謂之單發行制則發行銀行有十餘家謂之多發行制則司發券者又祇有聯合準備局蓋美人深知單發多發各有其弊乃取長棄短創此折衷辦法惡中央銀行之專擅也則以十二銀行分其權惡各行因營業之競爭行動難趨一致也乃設聯合準備局之管轄之紙幣由其發行自無紛繁龐雜之患準備由其監督自免多少不一之憂惡各行之不相援助則規定他行所發之券祇有代兌

之義務而無代發之權利（I條）惡準備太嚴不能應商務之需要也則因準備局之許可得挪用準備金又恐各行相繼効尤危及準備也復嚴課重稅以限制之（A條）觀立法者之意欲避免各種發行制度之害乃用條文以補救之其慘澹經營煞費苦心頗有特長之處惟條例繁苛拘束備至銀行無營業之自由而動有違法之憂其影響於銀行業務者恐亦不少此在美國文明國家中行之既久習慣已然故覺見利而不見害也

四、公庫制 此為我國財政部所擬計劃與美國聯合準備制相彷彿此種制度對於我國將來銀行券之發行關係頗巨故特介紹其制度以便引起世人之研究

欲明公庫制之內容當先明瞭我國近年紙幣之發行狀況我國之中央銀行乃中央銀行其條例經國會正式通過且有經理國庫之權就其性質觀之其採單發行制付以發行紙幣之特權無疑矣而實則不然中國銀行因袁氏稱帝墊款過多以致鈔票停兌信用大失又以資金缺少國家銀行所作之事業彼一不能為為營利起見不得不遷尊就卑與一班普通銀行逐什一之利職是之故人民不以國立銀行視之銀行特權遂不能為彼所專有由是一變而為多發行制顧多發行制之限制然則我國之銀行究以何種條件而取得發行權乎是則不在資本之多寡營業之性質一視當事者之運動手腕如何耳或藉提倡實業或謂獎勵儲蓄甚至假被逐督軍在野名流之招牌妄事招搖因以取得發行權者又有外國銀行因國際或債務之關係不得不許其發行者由是中國之紙幣外國銀行發行者有之中國各銀行發行者有之各省立銀號官錢局發行者有之即以京師一地而言紙幣之種類幾不堪枚數龐雜

混亂不可紀極而濫發停兌幣值下落等更屬(司空見慣)不以爲怪矣蓋其準備上之弊害尤有不堪言者幣制局爲挽救此弊乃擬公庫制之計劃但能否實行尙不可知今請先言其制度
公庫制乃近年財政部擬就而未公布之計劃其內容情形若何亦不能完全確知今僅就報章披露公庫制大綱及其理由分述於下

公庫制大綱

- 一 由各地銀行公會聯合組織公庫爲發行機關凡有領券資格之銀行均得按照條例規定領券
 - 二 此券全國一律通用不載發行地名但規定若干處爲兌現地點其餘各處均得滙兌不取滙費亦不得折扣貼水
 - 三 現金準備定爲七成其餘三成以公債及商業有價證券爲保證準備
 - 四 前項準備金由公庫經營保管政府派員監督並由該地商會檢查之
 - 五 發行數流通數及準備金數每星期由公庫分別公告一次並每月彙總報告一次
 - 六 中交兩行仍得繼續發行並得按照條例規定領券其他銀行業經發行之舊券限期悉數收回或自行取消其發行權在未經悉數收回或自行取消發行權以前不得領券
 - 七 此制公布後無論何種發行不得再許其發行權
- 採用公庫制理由

一 國家法令往往不能普及外交上亦無實力不得不藉金融勢力使法外行動漸次居於劣敗地位就我範圍

二 國家銀行實力未充不得不暫取此制先收羣策羣力之效俟有相當時機再實行集中制

三 規定兌換地點若干處其餘以滙兌法流通之準備勢力較爲充實既可節省硬幣之使用並可養成不兌換之習慣（準備金不使分散集中一處力量較厚今假定漢口爲兌現地點亦爲準備金積貯地點其四周爲九江岳州信陽武昌襄陽沙市宜昌等處倘其中一處金融恐慌漢口公庫即以全力援助較之準備分散各區自理固屬易於辦理如救火然火集於一處易於撲滅否則必難處置）

四 集中制現既不能實行多數制監督爲難此制爲折衷辦法若領券資格從嚴規定爲數當不甚多監督檢查較爲簡易

五 此制取公開主義領券銀行利害相同所有擠兌風潮及因發行上發生無意識之衝突均可免除

六 鈔券信用全在準備確實而準備能否確實尤以發行能否獨立爲斷吾國發行銀行往往以營業款項充作鈔票準備實含有危險性質此制倘能實行公庫與銀行既絕對分而爲二營業與發行當然不能混合營業即使失敗鈔券仍有準備所有停兌等事從此摧除淨盡

以上即幣制局所擬之公庫制大綱及其理由書在此混亂狀況中竟有此有條理有主義之發行制度

出現吾人誠不能不額手稱慶盼望此制之速見實行以挽此頹局惟細譯各款尙間有一二缺點不能不望其改善者

一 公庫制大綱第一條謂（凡有領券資格之銀行均得按照條例規定領券）所謂領券銀行之資格如何大綱中初無明文之規定予以我國紙幣發行之濫卽在發行銀行之資格太無限制故公庫制對於領券銀行之資格應加以嚴格之限制以期將來公庫券信用日趨穩固（能否因此限制而取消現下各銀行發行權乃係事實問題法律乃垂諸久遠之物不能因一時的事實問題而牽涉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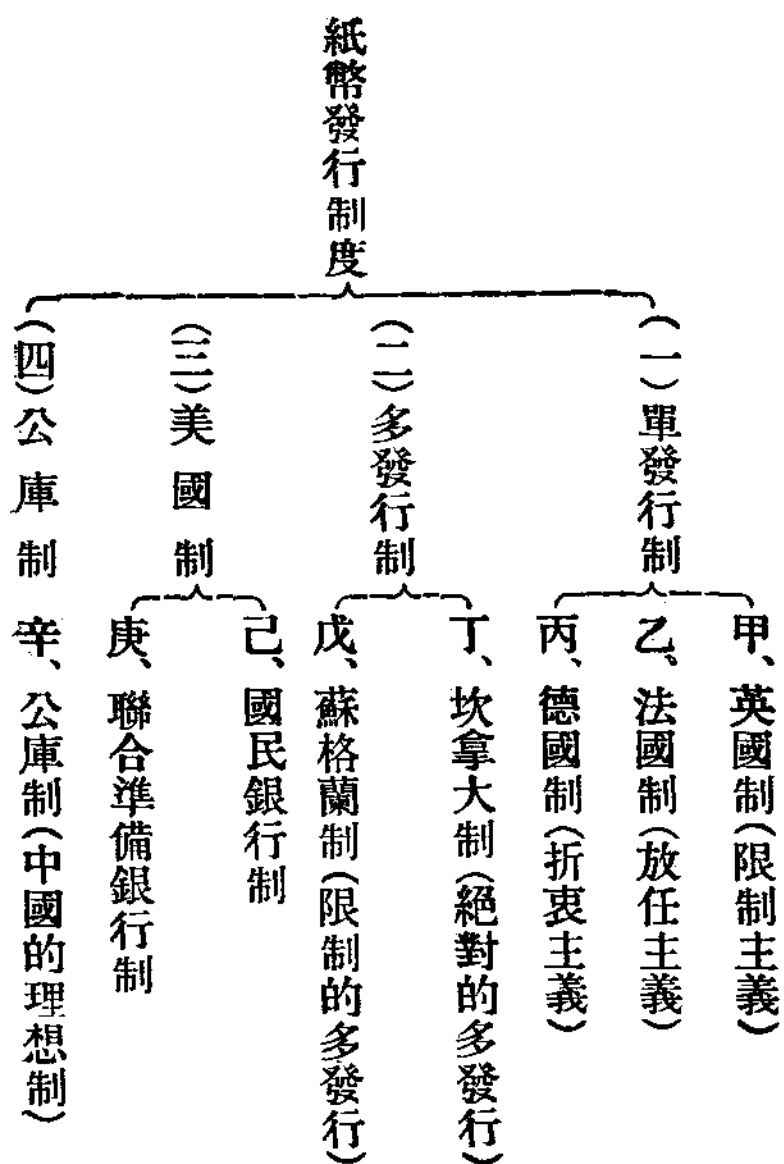
二 公庫制大綱第二條之規定謂此券全國一律通用指定若干地點兌現餘則概用滙兌此條弊病甚大在立法者之意欲藉此厚集準備金復一面養成人民不兌換之習慣並可免除銀行以營業資金作準備之害立意良苦惟在非兌現地點之持票人欲求兌現則非滙兌不可但滙兌多屬商人且數目必在十數元以上手持數元之平民必不能一一請求滙兌况滙兌手續事繁在持票人亦有所不願其結果必有奸商以現金收買或加貼水或算折扣彙成鉅數滙來兌現又以不需滙費獲利更大職是之故來庫求兌者爲數必鉅恐公庫七成準備現金難以應付必因是而發現恐慌况此風一開各地效尤則庫券與現金必發生比價各地比價又必互有高低於是甲地之比價高於乙地則乙地庫券必羣集於甲地設丙地更高於甲地又必羣趨於丙地是庫券之發非以適應商情供人民交易之用乃爲一班奸商增加其投機事業而已

各地商人因逐利之結果所有各地庫券必一一返回公庫欲免除此弊惟在取締滙兌然在不兌現各地之庫券其保障厥在滙兌設滙兌而加以限制則券價之下落必不堪設想將又有奸商出而煽惑之播弄之恐無知小民將視此庫券如廢紙幣價愈下落則彼輩之利益厚是維持庫券者適以害庫券也姑退一步言之即令政府取締得宜奸商不能折扣收買然商人圖利無微不至彼見庫券之行使不若現洋(因兌換不便定有此現象)則售現洋一元之貨物必售庫券一元二角此乃商人營業自由政府亦無從干涉於是庫券與現金又間接發生比價矣商人待售人之庫券既多然後不用匯費滙來兌現是售現金百元者今又多得二十元矣由是觀之則商人獲利人民又受其害矣

欲免除此弊惟有改良第一條之規定令各地皆有兌現之所此種機關予以爲商會甚適宜因商會爲各行商人共組織之機關可以互相監督較之委託銀行或可免操縱與挪用準備金之弊也

公庫制大綱第三條規定現金準備七成證券準備三成是銀行以現金七十萬證券三十萬即可領券一百萬元其式爲庫券一，〇〇〇，〇〇〇現金準備八〇〇，〇〇〇證券準備二〇〇，〇〇〇然因上述之原因庫券之流回必速今設流回一半則現金流去五十萬元其式變爲庫券五〇〇，〇〇〇現金準備三〇〇，〇〇〇證券準備二〇〇，〇〇〇觀此即知七成現金已不足設令再流回二十萬元則庫券三〇〇，〇〇〇現金準備僅一〇〇，〇〇〇證券準備二〇〇，〇〇〇到此則危險萬狀矣於此惟有望上述之弊害從速免去以免庫券流回之速一面酌加現金成數以鞏固準備則庶乎其幾矣

以上皆爲公庫制本身問題至於如何施行各銀行如何始能就範依軍閥爲護符之省銀號官錢局如何始克取消其發行權各行已發之鈔票必需何種方法始克安全收回不生紊亂凡此種種問題均難解決惟此乃事實問題非發行制度內所得詳論今止於此異日有暇再作詳細之討論可也
發行制度之大略已盡於是返今就上所述作一系統表如左



財政

金佛郎案之經過

紛擾數年之金佛郎案有不日解決之說試將其外交上經過及最近辦法爲我行同人述之

民國十年十二月十四日駐京法使館函致外交部謂民國十二年十二月一日庚子賠款展緩滿期後法國政府擬自應得數目中每年撥一百萬佛郎辦理中法間教育事業餘者爲美金借款基金而該項借款專爲改組中法實業銀行之用外交部於同月二十七日復稱據華盛頓會議法國代表團向中國代表面稱法國政府擬將庚子賠款用於下列三項用途（一）償還中國政府所欠中法實業銀行之債務（二）改組中法實業銀行（三）輔助中法教育機關及中國政府行政經費中國政府根據此項建議另訂辦法六條請注意考慮等因民國十一年三月二十六日法國國會所通過之法案公布准由法政府與中國政府商定法國庚子賠款之用途六月二十四日法使館咨外交部聲明改組中法實業銀行之大綱七月五日中國政府覆函將關於改組中法銀行各節如管理公司之章程資本紅利每年用於中法教育之數目及中政府所欠中法實業銀行債務之償還方法等開具辦法請法政府同意至七月九日法使館覆函贊同並將各條辦法略加修改至七月二十八日中政府覆函正式表示同意在各項往來函件中言及法國庚子賠款之數目時均提明每年金佛郎若干但金佛郎三字係根據辛丑和約

第五條而來究竟指金本位貨幣而言抑指貨幣內所含生金而言未可斷定特歐戰以前金本位貨幣與貨幣內所含生金無異歐戰以後通行之金本位佛郎貨幣已較金幣內所含生金爲少今函件中仍沿用戰前名目法政府是否有意爲金本位與生金之區別未可臆測迨六月二十一日法使館函請將法國部分庚子賠款不以金佛郎繳付而以美金繳付至七月十二日復將此議收回並謂中國政府按照辛丑和約及一九零五年換文應以法國金錢或生金或代表法國金錢內法定純金重量之外國金錢付欸閱六個月至十二月間中國政府尙無答覆十二月八日法使復函外部謂庚子賠款應於該月三十一日照繳請即按照七月十二日協定大綱辦理云云十二月二十八日中政府通知法意比西四國公使謂關於庚子賠款付款事中國政府以各該國通用貨幣繳付其責任即已終了至各該國代表貨幣之紙幣是否可以兌現中國政府概不過問十二年一月四日法使館函外交部謂中政府如拒絕以金交付則參議院正在討論之恢復中法實業銀行之協定勢須撤回而法國新政府成立後或須堅持辛丑和約原文按金收欸並將協定取消於中法兩國利益均甚不便一月二十日復函外交部重申前議及二月六日復函部以中法協定業於一月十二日由國會通過遵法國憲法應於二月十二日以前公布請即予答覆等因二月十日外交部根據特別閣議以中法協定於中國有益尤以金佛郎付款法使覆函道謝並謂庚子賠款於各國均有關係辛丑和約言明以金付款並不以法國之單獨行動有所變更時中國國會謂賠款付金將增加國庫負擔乃於二月十三日開緊急會議請政府將全案移送議會審查於三月二十五日由政府照辦其時簽字於辛丑和約之英美法義比日荷西八國公使業於

二月二十四日聯銜咨外交部謂庚子賠款應按和約第六條以金照付而法義比西四國公使且於三月二十九日函請中政府令知總稅務司按金照交嗣後法使比使先後催促而法國國會且以不批准華盛頓條約爲要挾至十月三日中國國會通過議案維持一九零五年電匯辦法而十一月五日八國公使以前函閱十月無覆催請解決至十二月二十七日中國政府鄭重函覆謂辛丑和約內所言之金係指金幣而言並非指生金言付款辦法既經各國擇定電匯中國政府不能變更成案况電匯辦法擇定後佛郎匯價高於和約所定每兩合三佛郎七十五生丁者爲時甚多中國政府既蒙其損不能不受其益若受損而受益殊非立約本旨一月十一日各國公使函覆謂辛丑和約所稱付金一節實係指各國貨幣內所含生金而言可以所稱俄國金盧布確實重量爲證至電匯僅付款方法與所付之款無關中國政府固能電匯金佛郎也三月一日法使函外部重申解決金佛郎案之必要並謂在未解決以前法國政府對於華盛頓條約之履行仍舊保留經外交部駁覆在案去年夏秋以來東南與東北戰爭繼起金佛郎案亦遂擱置不題至本年一月杪法使館請中國政府令知總稅務司按照一九零五年辦法以每年應繳之法國庚子賠款存於滙理銀行如在懸案未經解決以前不能照存請先按通用佛郎折存滙理銀行而法國對於用金佛郎付款之要求仍舊維持原狀此函業由中政府以暫存總稅務司所指定之銀行內覆之近來報紙喧傳中政府已與法政府另訂辦法由法政府向中政府聲明將一九二四年十二月一日後法國部份庚子賠款餘額退還中國作爲中法間教育與慈善事業之用其一九二二年十二月一日起至一九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止法國應得之賠款作爲展緩期內保留之數交

與中國政府自由支配至一九二四年十二月一日起至一九四七年止退還之賠款由中政府按照一九零五年換文所定電匯辦法計算并加以電匯或有盈餘一併折合美金借與中法實業銀行爲發行五厘美金債票之基金該項債票之用途共分爲四（一）償還中法實業銀行遠東存戶之存款以換回該存戶等所領之無利證券（二）中法間教育及慈善事業每年美金二十萬元或至多二十五萬元（三）代付中國政府應繳中法實業銀行股本餘額（四）償還中政府所欠中法銀行之債務至借與銀行之庚子賠款則由中法實業銀行以遠東存戶應得之無利證券全數一次交與中國作爲擔保以下列各項收入償還（一）管理公司以代理資格經營中法實業銀行財產所得之款（二）中法實業銀行自行經營財產所得之款（三）管理公司紅利百分之九十五屬於中法實業銀行者（四）銀行交與管理公司流轉資金五千萬佛郎所得之利息（五）中法實業銀行本有各項專利之收入（六）銀行得管理公司同意直接營業所得及他種利益該項無利證券按照一九二二年七月九日協定本應交與中國作爲中法間學校及其他事業之用其償還方法係由法國法庭判決與此次所擬者同但按照一九二二年協定僅作爲法國交給中國之款而此次則作爲借款之擔保並訂明應與歐洲存戶所得者同等看待每半年決算時統計收入共若干由管理公司中法兩國董事會同平配至賠款用途之支配雖與前次相同但教育費用前次定爲每年至少十九萬餘元（即一百萬金佛郎）今年則定爲每年至少二十萬元以增至二十五萬元爲度較前次多數萬元且該項費用作爲中政府借與銀行之借款利息不在賠款本額內開支亦較前次所定辦法於中國爲有益至每年借給中法實業銀行之

數實際上雖與按照金佛郎所折算之數目相等但法國政府允避去用金字樣承認用電滙辦法計算並加以電滙盈餘一併折成美金較之兩年來堅持用金付款之原則者自覺稍爲讓步況中政府所請增加管理公司內中國股本一節聞亦經法政府承認則此後對於管理公司之參與權自較前年所定者爲大而歷年懸案得以解決關稅會議得以早日召集不可謂非國家財政上之幸事也

一月份內債基金收支報告

收入 截至本年一月一日中交兩銀行結存洋銀一百七十四萬二千四元一角八分

總稅務司由民國十三年關餘項下撥入內債基金四百七十四萬四千八百二元四分

總稅務司由三四年公債利息餘款項下撥充元年公債第十八期付息五十六萬二千七百二十七元七角

一月份共計收入七百四萬九千五百三十三元九角二分

付出 中交兩銀行一月份付出各項整理內債息金四十八萬三千八百六十八元九角九分

中交兩銀行一月份付出各項中籤債票本金四萬一千三百十九元五角

總稅務司撥還中交兩銀行在整理公債案以前墊付之各債本息之一部二百七十四萬四千八百二元四分

一月份共計付出三百二十六萬九千九百九十元五角三分

結存 一月底結存洋銀三百七十七萬九千五百四十三元三角九分

備考 前項結存數內含有到期應付而尚未付出暨備付將次到期之各項債務列後

(一)結至本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已經到期而尚未兌取之息票計洋銀五十萬九千一百九元四角一分

結至本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前經中籤而尚未兌取之債票計洋銀二十二萬七千四百四元四角三分

計共一百十三萬六千五百三十三元八角四分

(二)備付二月份八厘軍需公債第二十六期付息洋銀三萬六千八百四十六元暨整理七厘公債第八期付息洋銀四十萬四千六百元

計共四十四萬一千四百四十六元

(三)備付三月三十一日五年公債第十八期付息洋銀五十六萬二千七百二十七元七角

(四)備付三月三十一日整理金融公債到期付息暨第七次還本中籤債票應付本金之一部計洋銀一百六十三萬八千八百五十五元八角五分

四項共計三百七十七萬九千五百四十三元三角九分

財部及公債局通告十四年公債向十銀行購買

民國十四年八厘公債條例業於三月十六日公布施行所有此項公債總額一千五百萬元現由中國

交通鹽業中南大陸金城新亨中華滙業中華懋業北京商業等十家銀行全數承募足額現在財政部及內國公債局通告凡願購此項公債者逕向上列十家銀行接洽購買云

財部及北京銀行公會關於十四年公債往復函件

財政部致銀行公會函 財字六四六號

逕啟者查本部發行十四年八厘公債一千五百萬元充作中央緊急政費及使領經費之用以停付德國賠款項下所有之款爲擔保但須先儘原指定擔保之二四年公債五年公債利息暨德國賠款餘額擔保庫券本息清償以後再優先接充本公債還本付息基金仍照成案委托總稅務司管理一案業於三月十六日奉

臨時執政令公布施行所有該項公債前五期應付利息共銀元三百萬元因停付德國賠款項下所有之款不敷應用業經本部如數籌撥現款三百萬元交由總稅務司專款存儲作爲保息基金以備前五期付息之用並經總稅務司函復照辦各在案茲特抄錄總稅務司復函原文送請貴公會查照此致
北京銀行公會

附抄件

財政部啟 十四年四月三日

照抄總稅務司經理內債基金處致財政部函

敬復者關於發行十四年公債充作中央緊急政費及使領經費一事奉到財字第四九二號

函開茲委託中國交通兩銀行在京滬兩處於本日撥交貴總稅務司銀元三百萬元相應函達貴總稅務司查照收款即希將該款專戶存儲聽候本部指撥並希將收款情形見復等因又奉財字第五一一號 函開查本部擬發行十四年公債一千五百萬元充作中央緊急政費及使領經費之用以停付德國賠款項下所有之款為擔保須先儘原指定擔保之三四年公債五年公債利息暨德國賠款餘額擔保庫券本息清償以後再優先接充本公債還本付息基金仍照成案委託貴總稅務司管理一案業於三月十六日奉

臨時執政令公布施行自應遵照辦理惟查該項公債前五期應付利息共銀元三百萬元因停付德國賠款項下所有之款不敷應用自應另由本部預先如數籌足交由貴總稅務司專款儲存作為保息基金以備前五期付息之用所有本部於三月十六日委託中國交通兩銀行撥交貴總稅務司三百萬元一款即指作此項保息基金之用相應抄錄十四年八厘公債條例及還本付息表函請貴總稅務司查照辦理等因先後奉此查以德國賠款餘額優先接充十四年公債還本付息基金仍照成案委由總稅務司管理一節自應遵照辦理所有 大部委託中交兩行在京滬兩處撥交總稅務司銀元三百萬元以作此項公債保息之用一款現已由總稅務司如數收訖並將該款妥為存儲備用接奉前因合特備函復請鈞鑒可也此致 財政部 安格聯具十四年三月二十日

金融公債第七次抽籤號碼

金融公債第七次抽籤於十四年三月十日舉行查金融公債總額為六千萬元除已抽籤六次共計還

本銀二千八百八十一萬一千三百元尙負債額三千一百一十八萬八千七百元依照原定條定本應於十三年三月十日舉行第七次抽籤祇因基金關係延至本年抽籤此次應還債銀約五百萬元已於三月三十一日與第九次利息同時償付其中籤號碼如左

08 23 31 50 56 68 87 91

茲將第一二三四五六次中籤債票號碼一併錄之如左

02 06 07 11 13 17 19 21 22 24 25 28 29 32 34 35 36 37 40 43 44 45 46 48 52 53 57 58 59 60 62 65 69 70 72 74 78 83 84
85 86 89 90 92 95 96 98 99

民國十三年總稅務司經理整理案內各債收入付出結存各款數目報告表

收	入	付	出
民國十二年底中交兩銀行結存洋銀二百九十一萬八千一百二十七元五分（內有已到期而債權人尙未兌取之本息計洋銀二百八十九萬七千七百二元二角一分）	總稅務司由十二年暨十三年關餘項下撥入整理內債基金計洋銀一千八百四十四萬六千二百四十一元（內有洋銀四百二十五萬五千八百八十二元五角六分係由十二年關餘項下撥入）	民國十三年分中交兩銀行付出整理案內各債之利息計洋銀一千六萬四千六百九十九元四角六分	民國十三年分中交兩銀行付出整理案內各項中籤債票本金計洋銀一千二百四十八萬八千二百一十二元一角一分
	總稅務司由三四年公債利息餘款項下撥充五年公債第十七次付息洋銀五十六萬二千七百二十七元七角		共計洋銀二千八百八十一萬一千三百元
	共計洋銀二千一百九十二萬七千九百五十五元七角五分		共計洋銀二千八百八十一萬一千三百元

結存 截至十三年底中交兩銀行結存洋銀一百七十四萬二千四元一角八分

備 前項結存數內含有下列之債務

- (一)截至十三年底已到期而尚未付出之息票計洋銀九十九萬二千四百十九元二角二分
 (二)截至十三年底已中籤而尚未兌取之債票計洋銀六十六萬八千七百二十三元九角三分
 共計洋銀一百六十六萬一千一百四十三元一角五分

考

民國十三年總稅務司經理整理案內各債負債總額及已付欠付各款數目報告表

民國十三年一月一日止已中籤債票及到期息票債權人尚未兌取之數列下

付息項下洋銀一百十五萬九千六百七十九元三角二分

還本項下洋銀一百七十三萬八千八百八十二元八角九分

兩項共計洋銀二百八十九萬七千七百七十二元二角一分

民國十三年度應付債數如左列甲乙二項

(甲)民國十二年度應還之本金緣基金不足未經抽籤因遞推至十三年補償之數

年	月	日	債別	還本數	還本日數	原數	目	中籤債票數	過期補息數	目
十三	五	二	八厘軍需公債	六	(十二年八月二日)	八十五萬元		三個月利息	一萬七千元	
十三	五	三十一	整理七厘公債	三	(十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六十八萬元		三個月利息	一萬一千九百元	

十三 九 三十	整理金融公債	六(十二年九月三十日)	四百七十九萬七千二百	
十三 十二 一	整理六厘公債	三(十二年十二月一日)	二百七十一萬九千六百	
計		共	九百四萬六千八百十一	計
		共	二萬八千九百元	

共計本息洋銀九百七萬五千七百一十一元

(乙)按照整理內債辦法之規定民國十三年應付內債本息之各項數目

年 月 日	債 別	還 本 次 數	數	目	付 息 期 數	數	目
十三 二 二	八厘軍需公債		無		二十四	七萬八百四十六元	
十三 二 二十八	整理七厘公債		無		六	四十二萬八千四百元	
十三 三 十二	整理金融公債	七	五百萬元		七	一百七萬九千五百七十七元	
十三 三 三十一	五年六厘公債		無		十六	五十六萬二千七百二十七元七角	
十三 六 一	整理六厘公債		無		七	一百四十六萬八千五百九十元一角八分	
十三 六 三十	七年長期公債		無		十三	一百三十五萬元	
十三 八 二	八厘軍需公債	七	八十五萬元		二十五	三萬六千八百四十六元	
十三 八 三十一	整理七厘公債	四	六十八萬元		七	四十萬四千六百元	
十三 九 三十	整理金融公債	八	五百萬元		八	一百七萬九千五百七十七元	
十三 九 三十	五年六厘公債		無		十七	五十六萬二千七百二十七元七角	

十三十二	整理六厘公債	四	二百七十一萬九千六百一十一元	八	一百四十六萬八千五百九十元一角八分
十三十二	七年長期公債		無	十四	一百三十五萬元
計	共		一千四百二十四萬九千六百一十一元	計 共	九百八十六萬二千四百八十一元七角六分

共計本息洋銀二千四百一十一萬二千九百九十二元七角六分

本年度負債總額計甲乙二項連前債權人尙未兌取之數共洋銀三千六百八萬五千五百五元九角七分

民國十三年收入暨十二年底結存共洋銀二千一百九十二萬七千九百五十五元七角五分（見十三年收入付出結存各款報告表）內除現存洋銀九萬一千二百元七角八分備付十四年所負該案債款之一部分外其餘洋銀二千一百八十三萬五千八百九十四元九角七分係十三年度負債總額中已經付出之款

按照整理內債辦法十三年度應還未還之數計洋銀一千四百二十四萬九千六百一十一元即（乙）項中所列應於十三年還本之總數

綜觀以上各節即可知截自民國十三年十二月底止所有整理案內各債應付之本金計適延欠一年

財政部
內國公債局

呈 臨時執政為遵章將整理內債基金上年收支數目

暨各種公債應還已付未付本息各數目繕具單表請鑒核備

案並請派員查驗帳目文(附單表)

爲遵章將整理內債基金上年收支數目暨各種公債應還已付未付本息各數目繕具單表呈請鑒核備案並請派員查驗帳目事竊查內國公債局呈准章程第十二條內開本局整理舊債所有本息基金每年實收實付數目應於年終彙列表冊會同財政部呈明 大總統查核備案並請特派審計院審計官二員查驗前項本息基金一切帳目等語所有截至民國十二年十二月底止整理內債基金收入六千一百零八萬八千零零五元零三分付出六千一百零五萬九千九百零九元三角四分餘存二萬八千零九十五元六角九分業經先後分別繕具單表呈請 大總統鑒核在案現查前項整理內債基金民國十三年份續由關餘項下撥到一千八百四十四萬六千二百四十一元三四年公債利息餘款項下撥到五十六萬二千七百二十七元七角連同十二年底餘存基金二萬八千零九十五元六角九分共計收入一千九百零三萬七千零六十四元三角九分內除先後撥作各種公債到期應付本息共一千八百九十三萬八千一百九十三元七角六分外計尙餘存基金九萬八千八百七十元六角三分理合開具清單並另繕整理案內各種公債本息應還已付未付數目表各一份呈請 臨時執政鑒核備案並請特派審計院審計官二員查驗一切以昭慎重謹呈

將整理內債基金民國十三年份收支數目開呈鈞鑒

計開

收入項下

一十二年底結餘 二萬八千零九十五元六角九分

一關稅餘款 一千八百四十四萬六千二百四十一元

一三四年公債利息餘款 五十六萬二千七百二十七元七角

共計收入一千九百零三萬七千零六十四元三角九分

支出項下

一整理六釐公債第三次應還本銀 二百七十一萬九千六百十二元

一整理六釐公債第七期應付利息 一百四十六萬八千五百九十元一角八分

一整理六釐公債第八期應付利息 一百四十六萬八千五百九十元一角八分

一整理七釐公債第三次應還本銀 六十八萬元

一整理七釐公債第三次還本過期補息 一萬一千九百元

一整理七釐公債第六期應付利息 四十二萬八千四百元

一整理七釐公債第七期應付利息 四十萬四千六百元

一八釐軍需公債第六次應還本銀 八十五萬元

一八釐軍需公債第六次還本過期補息 一萬七千元

一八釐軍需公債第二十四期應付利息 七萬零八百四十六元

一八釐軍需公債第二十五期應付利息 三萬六千八百四十六元

一五年公債第十六期應付利息 五十六萬二千七百二十七元七角

- 一五年公債第十七期應付利息 五十六萬二千七百二十七元七角
 - 一七年長期公債第十三期應付利息 一百三十五萬元
 - 一七年長期公債第十四期應付利息 一百三十五萬元
 - 一整理金融公債第六次應還本銀 四百七十九萬七千二百元
 - 一整理金融公債第七期應付利息 一百零七萬九千五百七十七元
 - 一整理金融公債第八期應付利息 一百零七萬九千五百七十七元
- 共計支出一千八百九十三萬八千一百九十三元七角六分
- 收支相抵計餘存基金九萬八千八百七十元六角三分

整理案內各種公債本息應還已付未付數目表

截至十三年底止

六	理	整	別債			考
			息本	次數	應還數	
第一	次	本	二七九六一〇〇元	一〇七〇七八六〇元	八八九三四〇元	未付數內存扣息一、三七六元四〇
第二	次	本	二七九六一〇〇	二六二七二〇三	九八八一、九七	未付數內存扣息九一、元九七
第三	次	本	二七九六一〇〇	無	二七九六一〇〇	
第一	期	息	一六三、七六八四	一六三、七六五三	三三六	本期利息已停止付款
第二	期	息	一六三、七六八四	一六三、七六八四	五四三、四八	
第三	期	息	一五〇、二七六、五	一五〇、二七六、五	六六六、一	

整 理 七 釐 公										債 公 釐					
第七期息	第六期息	第五期息	第四期息	第三期息	第二期息	第一期息	第三次本	第二次本	第一次本	第二次還本過期補息	第八期息	第七期息	第六期息	第五期息	第四期息
808,400.00	818,400.00	818,400.00	818,400.00	818,400.00	818,400.00	818,400.00	680,000.00	680,000.00	680,000.00	27,196.11	1,488,501.8	1,488,501.8	1,488,501.8	1,488,501.8	1,501,275.3
	378,400.00	418,400.00	419,015.33	438,400.00	444,370.94	497,600.00	349,950.00	639,788.50	679,297.33	36,048.8	無	1,146,704.9	1,147,876.93	1,148,215.6	1,154,381.08
444,591.33	149,947.44	113,114.04	9,384.79	137,677.97	78,929.06	639,944	335,080.00	403,715.00	703,98	1,101.33	1,488,501.8	331,885.27	307,333.5	577,483	589,744.3
								未付數內存扣息三六六元五〇	未付數內存扣息九八元九八						

五		債 公 需 軍 釐 八										債			
第十二期息	第十一期息	第六次還本過期補息	第五次還本過期補息	第二十五期息	第二十四期息	第二十三期息	第二十二期息	第二十一期息	第二十期息	第十九期息	第六次本	第五次本	第四次本	第三次還本過期補息	第二次還本過期補息
5,377,000	5,377,000	1,000,000	1,000,000	3,846,000	7,046,000	7,046,000	7,046,000	10,146,000	10,146,000	13,246,000	8,500,000	8,000,000	8,000,000	11,900,000	11,900,000
5,846,133	5,512,677	1,125,100	1,412,192	7,133,000	6,910,000	7,046,000	7,046,000	9,912,677	10,369,244	13,953,348	5,977,010	7,368,573	7,782,359	6,016,000	11,079,666
1,469,133	747,093	5,125,200	1,717,011	2,952,000	1,356,000	76,133	246,89	3,593,333	85,133	5,343,333	3,328,800	7,334,333	3,366,441	5,846,000	810,333
					未付數內支滙兌虧耗九元二〇。	未付數內存滙兌盈餘四元〇三。	未付數內存滙兌盈餘二元六九	未付數內存滙兌盈餘一〇一元三二。	多付數內向支滙兌盈餘八八元七六因支付扣息故多付	未付數內存滙兌盈餘一六六元九二。	未付數內存滙兌盈餘一六四元八〇	未付數內存滙兌盈餘一〇三元〇八	未付數內存滙兌盈餘三三三六元四一	未付數內存滙兌盈餘四〇三元	

大陸銀行月刊 第三卷 第二號 調查類 財政

理 整			債 公 期 長 年 七								債 公 年				
第四次本	第三次本	第二次本	第十四期息	第十三期息	第十二期息	第十一期息	第十期息	第九期息	第八期息	第七期息	第十七期息	第十六期息	第十五期息	第十四期息	第十三期息
四,七五,三〇〇.〇〇	四,八〇,一〇〇.〇〇	四,八〇,一〇〇.〇〇	一,三三〇,〇〇〇.〇〇	一,三三〇,〇〇〇.〇〇	一,三三〇,〇〇〇.〇〇	一,三三〇,〇〇〇.〇〇	一,三三〇,〇〇〇.〇〇	一,三三〇,〇〇〇.〇〇	一,三三〇,〇〇〇.〇〇	一,三三〇,〇〇〇.〇〇	五,三三,三三〇.〇〇	五,三三,三三〇.〇〇	五,三三,三三〇.〇〇	五,三三,三三〇.〇〇	五,三三,三三〇.〇〇
四,七五,三〇〇.〇〇	四,七九,四,三九,八六	四,七九,四,三九,八六	無	六,三三,九五〇.一〇	一,三〇,九,七,七三,〇〇	一,三〇,九,七,七三,〇〇	一,三〇,九,七,七三,〇〇	一,三〇,九,七,七三,〇〇	一,三〇,九,七,七三,〇〇	一,三〇,九,七,七三,〇〇	無	三,三三,一四七,一四	四,九,四,四九,一八	五,五,〇,〇,〇,〇.〇〇	五,五,三,三三,〇〇.〇〇
三,三三,三三〇.〇〇	一,二九,〇,一四	九,〇〇,〇,八三	一,三三〇,〇〇〇.〇〇	七,七〇,四九,八〇	一,四〇,三三,三三〇.〇〇	五,〇三,三三〇.〇〇	一,五九,〇〇.〇〇	九,五三,三三〇.〇〇	七,二六〇.〇〇	七,六六〇.〇〇	五,三三,三三〇.〇〇	三,三三,三三〇.〇〇	六,三三,三三〇.〇〇	四,七,七,七,七,七.〇〇	一,七,七,七,七,七.〇〇
未付數內存扣息七〇九元一四	未付數內存扣息七三九元一四	未付數內存扣息九四九元八三								本期利息已停止付款					

明 說	長 期 公 債										
	第五次本	第六次本	第二期息	第三期息	第四期息	第五期息	第六期息	第七期息	第八期息	第四次還本過期補息	第五次還本過期補息
<p>說 查前項已付數係專列各項公債本息各票已經經理機關收回送交內國公債局點驗之數其經理機關已收回尙未送驗之本息各票均列入未付數項內</p>	四八〇,七二〇,〇〇〇	四四七,四八四,五	無	四七九,二五〇,〇〇	一,三三九,四八八	一,三三九,四八八	一,三三九,四八八	一,三三九,四八八	一,三三九,四八八	一,〇九七,五七〇	七二,九五九,五
	共 計	七,六七〇,八八,九三	六〇,九一四,九〇,四	一五,六七九,三九,八九	四七三,五	未付數內存滙兌盈餘三,七九五,〇〇					

各省地方公債簡明表

按各省所發債券其已經奉行調查者均先後刊載本刊各號茲於財政部覓得各省呈請有案之地方

公債四十二種照其原案列表如左惟查是項部案因部文遲緩均係一二年前之情形且聞有多數省分并未具報者則其間記錄必不盡符且亦不甚完全容俟陸續調查再行刊布此表祇作參考材料可也

債名	原定實募	用途	起債日期	經理機關	利率	折扣	行用擔保品	償還年限	還本辦法	付息辦法	備考
直省第五次地方公債	前	抵補預算		全前	全前		本省屠宰稅內有百分之十開辦礦務局以應交省庫各款備償本息	全前	全前	全前	尚未還本
直省第四次地方公債	三百萬元	軍事善後	十九年十月	直隸省銀行	第一分年以息後一年	按年遞後	本省國家稅收入之統	六年	每年六月十二全上	全上	截至十三年止共償本六期
直省賑災公債	一百二十萬元	救濟旱災	十九年一月	會直隸省銀行	第一分年以息後一年	按年遞後	本省國家稅收入之統	十年	每年十二月十二全上	全上	截至十三年止共償本六期

魯省十二年前 河工債券	豫省地債 一百萬元	奉省七 五百萬元	奉省地債 五百萬元	直省興 債一百萬元
充塔塞宮壩 家壩壩壩壩 黃河壩壩壩 决口壩壩壩 工費壩壩壩	一五〇〇十 元百萬元		二四〇 十萬元	元一百萬
十二月十二 年十一月 六月至	六年	三七年	四年	二年十二月十二
財廳 省商會 行公銀 會各縣 各署	財廳 公債 處及 分募 機關		交通 銀行 各縣 稅局	發行 機關 支付 利息
全前 厘息八	全前 扣九五	全前 全前	六年 厘息九扣	全前 扣九七
全前 河工十三 附稅兩年	每二 百元地 方稅收	盈餘 抽項下 一百萬 元	本省 稅捐 收入	應關 繳礦 稅厘 項下 提撥
二年	三年	全前	八年	十年
十二月十二 年十一月 六月至	十二月十二 年十一月 六月至	十二月十二 年十一月 六月至	十二月十二 年十一月 六月至	十二月十二 年十一月 六月至
每月六日 抽籤一次 之息	每月九日 抽籤一次 之息	每月九日 抽籤一次 之息	每月十日 抽籤一次 之息	每月十日 抽籤一次 之息
附稅收 款預存 中國交 通山東 工商	應募踴躍 總數逾額		應付利息 先由財 廳籌足 一年利 息此 外另 由財 廳按 月計 利限 時撥 交該 行	

江蘇財政 應增比借 款債券	皖省 公債 期短	皖省賑災 公債 期短	皖省 公債 期短
二百萬元	一百萬元	六十萬元	九十萬元
		十七萬九千○元	
整理財政 撥補歷年 虧算短	補助六 年不預 算數	拯濟本 省水災 重災	償還怡 大行洋 債款
至六十七 年七月	至三十八 年十月	至十一年 十一月	至十一年 十月
兩中蘇 行交省	知縣行各 事各外銀城	縣銀或財 署行各廳	代各銀託或 理縣行各委廳
分月 二息 厘一	八年 厘息	分年 二息 厘一	分年 息一
二續扣折九 厘費手外七	扣九 七		二扣九 扣九四
二分費經兩中 五之千手行交	元元每 元三百	元元每 元三百	元元每 元三百
撥由的息准家萬年增稅江 補蘇款項開預元四比捐南 金不支算及十額局北 庫敷之利奉國六全新各	全省 精糧	財撥地撥財 部還方還部 核一工本核 百下賑省准	全省 契稅
五年	五年	五年	八年
月月十年 攤起年 還分七	年止三 扣每月底 還半二 之息年	一四年每 分抽屆年 之還一起	年一十年 還十抽起 清七之籤 次每年 年一
月月十年 付起年 息分七	息半月八 一年起年 次付每六	一年起六 次付每月 息半年一	
	還本一次計十萬二千三十五元	已還本一次	

鄂省十年 地方公債	湘省地方 有獎公債	湘省籌 公債	江蘇國家 分金庫災 款善後公 債
二百萬元	五百萬元	五百萬元	七百萬元
		四百六 十三萬 六千元	
調濟 軍餉	收銀及紙幣 整理銅元 紙幣	本補省給 籌餉局 收募之 國捐民	災善後 並彌補 年積
九年 冬	六七年 至十月 二八月	元 十 二	十 八 一
武昌 造幣廠	湖銀(即 行南)中 之現 行及分 支其 縣署		各埠 中交 銀行
一年	七年	四週	一年
分息	厘息	厘息	分息
			九扣
			財廳辦 支費厘 公費 二厘 中交 各行 手續費 千五 二分
武昌 造幣廠 餘利	水口山 礦業 餘利	湘政府 擔保未 定款指	全省貨 物錫丹 海無錫 徒或他 稅所常 稅款一 八萬一 十元百
六年	十四 年	十五年	五年
二十年 起 內 祇付 二年 起 每 年 二 月 十 日 還	自十年 起 每 年 六 月 十 日 抽 六 分 每 年 一 次 付 息	第六年 起 每 年 一 月 十 日 還 四 分	每年 三 月 十 日 每 年 三 月 十 日 每 年 三 月 十 日 每 年 三 月 十 日
此項公債係以本省名義代中央就地籌募為接濟駐鄂直轄軍費之用財部尚未核復	此項公債分五期募集每屆募集期給獎一次其給獎章程參照財政部發行儲蓄票章程另定之		上項擔保品如遇稅法變更或稅收不足時以他項可靠國稅收入抵補

江西興業 地方公債	後山 西善 公債 百庫 萬平 兩三
五百萬元	兩百五十五萬 二千八百一十 錢十一萬八千
六十三萬二 角六千九百 元八千二	各縣認 募四萬 二千五 百八
興辦各項 實業如充 實民辦 充實民辦 充實民辦	革命後 一切整 理建設
民國 六年	二 六月 年
民營銀行 暨各行 處分行 兌換所 代理店	各縣 知事 公署
六年	七 年
厘息	厘息
經理處 集債滿 以充實 業	各該債 地權
十五年	十 年
發行第一 年以後 至第五 年第一 年以後 至第五 年第一 年以後 至第五 年第一 年以後	自募債 之日起 五年內 但第六 年起每 年抽還 百分之 二十
每二年 分付 第二次 利息 每月 九日 付下 息半 日	每期 以上 下賦 之期 之賦 之期 之賦
此項公債因開辦未久即奉部電 止按財政廳議決停還本利 款項由財政廳撥款分期 入算每月還本利銀 以四個月及十年為還本 期	此項公債經部咨行各縣 行權僅計九個月各縣 定為六期分期收解 配定債額分期收解

期江 價西 券短	期江 價西 券短
三十萬元	二十萬元
分九〇千九收七八五二零三 角八七萬二折元百四十 五元百五十實九九零千萬	元百五十實九十九三 九千八收五二 角三九萬二折元六萬
各軍籌 費政撥	周暫短庫 轉資緝收
六六民 月年國	一六五民 日月年國
公各廳財 署縣暨政	機發爲縣關行總廳財 關行分署各機發爲政
平實每欸前日七月七收稟者交以十月 兌收亮者交以元元半實每欸前日二	九五
統准債 稅抵券 丁到 清期	還六行厘准債 個日稅抵券 月起自丁到 歸滿發清期
歸月十年 還底二年	
理辦期所省仿 法債發五照 辦券短年該 元加每還 息百本 五元時	付內丁在各欸應稅丁之抵屆本日二五 還照漕應縣即完如漕本應期之爲月年 數欸解署由之無厘省完准期還一十
零八八以百元前千債曾 角折前五照繳一三否 元兩實繳十九額百十清 九共收額三七二零萬債 角實收七元七折十三元實未 五分收二萬二角收三萬內募據 九千二百七十分二千六計額部 萬百五十七萬又二千三百月此 五千五百元七月四萬九千日項 七百五元照五十四千五以公 百元九日四十五以債原	縣定核會 從債准否 多額開清 勸募不募債 並支後未 報撥該據 部由後報 核財因部 准政用此 有廳款項 案節浩公 各飭浩債 原繁經 部原部

江西第七年 第二次公債	江西第七年 第一次公債	江西第六年 第二次公債
五十萬元	五十萬元	三十萬元
元七千六百一折三六二 分七十九萬百實舊千一 角八十二〇收益百九萬	元六千一百一折元百六十一 角五十八萬四收五十一萬四	元三千六百三 角四萬
各軍積籌 費政欠付 日七十月七 一二年國	各軍應預 費政支籌 十三七民 日月年國	不支短稅補 敷用細收助 日月十六民 一一年國
縣行各分中本 署各銀支國省	公各銀中本 署縣行國省	
九五	九五	五期第七期第 九二五九一
切厘准債 公稅抵券 款暨丁到 一漕期	切統准債 公稅抵券 款暨丁到 一漕期	花酒撥財 稅公發政 等賣關部 項印菸准
個月六 月九個	個共九 月九	個月五 月五
期債為三八年六十年期日自 券九十年歸個一月五歸起發 券個一八還月日月還分行之 還月日期債為三八兩	二七二月七一歸分 月年次底年次還兩 底十為第九為第期	日月七二一月七一歸分 三年次日三年次還兩 十四為第十一為第期
十元還到購息每券月認 元本期九五元元本到購六 加時個價元元加時個 息每券月認加時個	類元加時券二認加時券一認 推多息每還期購息每還本債第 寡十亮本債第票到限截至五萬元乃將已募短債 十一實收一百四十一萬七千五百元第二期債額八十六 折實收一百四十一萬七千五百元第二期債額八十六	現在負債未據報部
現負債款未據報部此項公債未屆 還期以前如有本省公債一律照票面金 額作用不准抵押折抑制此項公債因 籌還第一不准抵押折抑制此項公債因 贛南兩路出師臨時軍費平萬元推 廣債款共募收八年五月底應還款 六萬七千八百元八月底應還款 三萬九千五百元共募收債款一萬二千九 千五百元折核計實收一萬六千九百 八元七角五分		

債方第江 短一西 公次九 期地年	債方第江 短二西 期次八 公地年	債方第江 短一西 期次八 公地年
五十萬元	五十萬元	五十萬元
一百九十八萬九千五百九十八元	省未據報該	一百七十一折元百六十一元 三千萬百實九八千八百 十六零五收五十九萬五
款期第債次第所八抵并短稅補 債一之短二募年還擬細收助	債第債次第所本抵並短稅補 期一之短一募年還擬細收助	短二年還並短稅補 債次第七抵細收助
一四九民 日月年國	一十八民 日月年國	一五八民 日月年國
全前	縣行各分中本 署各銀支國省	署行各分中本 縣各銀支國省
全前	九五	九五
全前	全前	切釐准債 公稅抵券 款暨丁到 一漕期
全前	全前	個月六 月九個
期債爲三年歸個十年期日自 券九十二運月日九歸起發 歸個一二二期債爲日還分 還月日月九券六三九兩之	券個月期券六十二年歸分 歸月爲年歸個日三還兩日 款債九整還債爲月三九期起	還債九二年還債六十二年歸分 期券個月一二期券個日十還兩日 歸月爲月九歸月爲月八期起
全前	全前	十元時券到九元加每還期個認 元加每還期個認息百本債月購 息百本債月購五元時券到六
百二應難抵三此 全八月還以債月項 萬十底債外債外公 三元應借不底債債 千照還額借不期債 八九債遂數之債原 百五償擴之數款債 九折八學債以百額 十核四言債額市餘 元計四字三額計面 二兩萬堯三募金元 角共七堯三募金元 五分實千九募金元 收五十五	現 在 負 債 未 據 報 部	現 在 負 債 未 據 報 部

債方第江 短一期西 期次十年 公地年	債方第江 短二期西 期次九年 公地年
五十萬元	五十萬元
四百三十一折元百五十一 元六千五百實九二千三百 十三萬五收五十一萬六	角三六萬六收五五百六十一 五元百一十一折元二千九百 分七零千一百實九十四萬六
欸期第短二募年還並結庫補 債一債次第所九擬淡收助	欸期第債次第所本抵並淡庫補 債一之短一募年還擬細收助
一十四民 日月年國	日月十九民 一一年國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	全
前全前	前全前
歸月爲十二歸月爲三年歸分之自 還債九一月年還債六十九還兩日發 期券個日三十期券個日月十期起行	還債九十六期券個日三年歸分之自 期券個日十歸月爲三還債六一月十期起行
全前	全前
萬九債千九年原 三五六額六月定 千折五百九十五全 百核十十五底十前 百計萬五元應還債後擴充債額計募 百兩零九十年額一十二萬五 六共零元十一年額一十二萬五 十四實千五十二元應還 元收五十二元應還	千折八六六年原 六核十百三月定 百計五十六月底五全 百兩萬六十五元應還債後擴充債額計募 元共萬三千七十年額一十二萬五 七實萬三千七十年額一十二萬五 角收七百元應還債後擴充債額計募 五分一百六十六元應還債後擴充債額計募 一十一萬九千

江 西 公 債 幣	第 二 次 地 方 公 債
四 百 萬 元	五 十 萬 元
元 四 百 萬	角 四 百 萬 二 折 元 一 萬 二 元 五 零 十 實 九 百 三 十 五 九 三 收 五 十 千 四
官 九 收 紙 本 整 票 五 回 制 省 理	券 債 短 到 抵 費 政 付 並 淡 稅 補 庫 期 期 還 及 各 軍 籌 細 收 助
四 民 年 國	一 八 十 民 日 月 年 國
所 匯 行 行 內 並 銀 中 江 兌 號 之 中 省 行 國 西	全 前
七 月	
厘 息	
九 三	全 前
之 百 手 扣 中 三 分 費 經 行	
萬 費 屯 連 十 九 萬 捐 萬 統 提 指 元 約 田 同 五 商 元 三 元 稅 景 定 五 給 現 萬 捐 又 十 又 二 德 年 十 照 辦 元 約 九 五 未 十 鎮 年	全 前 全 前
十 後 七 原 年 改 年 定	
之 始 日 二 六 每 本 籤 月 屈 日 二 十 自 期 還 爲 月 月 年 一 法 用 六 起 十 二 四 本 開 七 十 以 次 債 抽 個 每 六 月 年	還 債 九 一 月 一 還 債 六 一 月 一 歸 分 之 自 期 券 個 日 三 年 期 券 個 日 三 年 還 兩 日 歸 月 爲 十 四 十 歸 月 爲 十 一 十 期 起 行
之 爲 十 二 六 以 息 個 每 期 開 七 月 月 每 一 月 屆 始 日 二 十 年 次 付 六	期 全
續 改 行 款 公 二 現 訂 七 商 收 債 年 一 票 合 年 定 數 於 公 萬 元 同 爲 從 短 七 字 元 報 十 年 第 細 年 五 現 部 年 四 不 五 四 負 有 減 期 敷 月 九 一 案 輕 起 甚 間 九 百 二 每 展 鉅 因 省 七 年 長 經 原 長 咨 九 價 攤 財 有 咨 元 本 還 廳 抵 文 萬 之 年 與 押 此 元 數 限 中 各 項 十	前 現 負 債 額 未 據 報 部 此 項 公 債 應 募 不 足 截 至 十 年 十 月 底 應 還 債 款 四 十 一 年 一 月 底 應 還 債 款 二 十 三 萬 九 百 五 十 四 元 五 角

需陝 公西 債軍	地六陝 方年西 公債西 國
二百萬兩	兩銀二百萬
兩九千七 一十九萬 八百六零	報未
軍接復 餉濟光	部據 國補善辦 庫助後理
五元民 月年國	月十六民 二年國
	局各縣號實及中託廳財會務省銀泰陝 稅署各商般行之委政暨總商行來省
計債年息六每 算還平按厘兩 法均三利以	六年 厘息
稅國家地 丁	付中萬月商由抵一十月法省指 息行兩撥稅財本存二扣各軍定 存交銀項廳銀款分薪界政由 餘陝一下在並備之公每學全
三年	年十二
月一二還每年起自 為以分總年債分二 期十之額償還三年	價年第之額價抽五二每四利內三 清全十一九還籤日月年年息祇年 數二至分總法用十十起第付之
息一十以 期次月每 付為年	之他稅一爾到付日月每 用現及切堆期利起三年 款其商完息息給十六
兩既負債額五十一萬四千零二十七	存入即數新計 儲年由高增已 備每地經高還 付劃方費為本 出稅自餘三 十二之十二的次 萬畜年起的既六 兩屠起既以十六 分斗改指商萬 解捐指各稅兩 總三各充本 商次縣稅充本 會收雜為以

甘肅省短 期公債 兩銀七十萬	陝西救濟 金融無息 借款會公 議決省
餘千二銀 兩四萬五 百六十	議平銀二 百萬縣商 由各集一 民募十萬 百五十萬 兩軍政兩 由軍任五 界擔任五 十萬兩
預彌 算補	報未
六八民 月年國	部據
應財 政	各軍陝整 費政西理
七年	止月至二止月年至一期分募各 底八期第底五十期第兩集縣
厘息	理商同事縣催逼員目定款縣量廳財 辦紳會知由督分委數派年各酌政
	六年
	厘息
之償入後指 擔還項毛定 保本下捐本 利為歲省	全省稅賦
六年	五年
利六兩十息每 還年至四還年 清本第萬本公	數底去期次為月一二十面價攤月每 還止六至價第底年自分銀還還底年 清全月十還一止六十之額券法用六
	息兩二月每 之次月底年 期付底十六
認三入現 募日四負 銀計○債 五算甘額 十二已省未 萬據長據 六各咨報 千處稱部 四陸截據 百續至八 餘呈四公 兩報月字 共係二一	均此 准項 完借 納款 之 一切 正期 雜借 賦券 稅及 到期 息票

廣東地方 勸業獎券 公債 會議 省會 議決
一千萬元
三十萬 一百〇 二十萬 八百元
（建大頭永馬並設車改廣街三整士士四） （築沙及漢路添電路良州市頓頓廠） （整頓革司之他業） （報公皮整） （生其報公皮整） （業利他之司革頓）
民國十年十月十日 集始日十月十元民 募開五二一年國
由政直募或發行 軍府接集發但委 理為商行當任得行或募直政由 代店或銀適委但發集接府軍
年息原四厘 以作獎四厘 僅以分票 於三十分 八個月 四屆抽 籤法政 定總共 集計之 核行計 厘核行 共計之 全銀若 計獎不 息另作
代發行 費一分 給發 用之百
廣東 方東 收全 入省
十年
十年內 以本以 當以本 在當以 後在當 年價後 本價後 年本價 開月年 派一年 日九還 照兩簽 後十息
將分次 撥三每 共還抽 償五共 千六五 以二續 至十抽 原九訂 年九訂 開自始 息後自 章此必 項在息 除在息 國買二 仍照買 第照買 息外一 俱停付
該省 自自主 後即 無報 部文 件

熱河地方 公債(經方 順直省議 合議決)	浙江財政 第二期 借款 銀元 二百 萬元	貴州 公債 實 一百 萬元
三十萬元		
維維維 餉餉餉 保保保 治安安	爲國一 分十年 災短因 徵彌一 補國四 家預二 算不 用之	
民國十年 二月十六 日	民國十年 一月十四 日	民國十年 一月十四 日
熱河 興業 銀行 及各 縣公 署經 理本 息付	財政 廳發 行委 託中 行辦	
七年 厘息	分按 二月 厘一	
	九分 外手 支八 之百 續支	
	中 行 二 分 用 行	
本區 收厘 附一 不 附 附 省 盈 撥 補 項 下	全省 牙帖 十萬 元稅 及七 稅	黔省 抵厘 金
三年	三年	五年 十年 清本 息前
自起 三 年 每 年 六 月 一 次 還 本 二 月 一 次 還 本 五 次 還 本 至 三 年 底 清	自起 七 年 分 年 攤 還 法 用 二 月 七 次 攤 還 法 用 二 月 七 次 攤 還 法 用 二 月 七 次	
自起 十 二 年 每 年 六 月 一 次 還 本 二 月 一 次 還 本 五 次 還 本 至 三 年 底 清	自起 七 年 分 年 攤 還 法 用 二 月 七 次 攤 還 法 用 二 月 七 次 攤 還 法 用 二 月 七 次	
此項 債票 自償 本到 期之 日起 得完 納一 切積 稅及 代現 款之 用		黔省 自民 國五 年以 後即 與中 央無 往復 文件 故此 項公 債會 否發 行暨 稽考 實莫 若干 現負 債額 各情 形均 無從

膠澳商埠 八厘市政 公債	一百萬元	未 據 整 理	民國 十三年 七月 一日	八年 厘息	成 海 關 二 年 半	每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及 十 月 三 十 日 每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及 十 月 三 十 日	現 負 債 額 未 據 咨 報
河南 軍用 公債	一百五十 萬元	全 前 年 用	民國 十三年 八月	九 厘 五	地 方 稅 款 九 年	自 發 行 以 起 每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及 十 月 三 十 日	現 負 債 額 未 據 咨 報
給 募 英 一 並 付 利 預 元 金 人 應	十 收 元 息 付 並 一 英 募 給 元 九 實 四 利 預 元 金 人 應						
內 一 年 日 以 起	利 二 分 八 厘	第 二 年 起	每 年 抽 還 一 次	每 年 抽 還 一 次	每 年 抽 還 一 次	每 年 抽 還 一 次	
之 還 分	日 四 月 十 年						

我國歷年來債務

十九萬萬餘元

我國債務總數依據財政整理會報告截至十三年六月止已達十九萬八千一百七十八萬零二十八元約分下列十項(一)國內有抵押借款計二萬三千三百八十四萬一千三百七十二元(二)外國有抵押借款計十萬八千七百五十萬(三)德國借款有效部分計二百二十三萬元(四)奧國借款未解

決計三千九百五十萬元(五)國內無抵押借款計九千五百十四萬八千八百九十元(六)外外國無抵押借款計二萬二千四百萬(七)鹽餘借款計二千三百五十萬元(八)未收回之國庫券計五〇五百三十八萬九千三百三十九元(九)短期公債計二千二百零六萬八千四百二十七元(十)以上各借款利息計六千六百萬元(煙酒借款未在此十項之內)云

經濟

英倫市場中之中國債票

我國近年外債累積本息延欠關心財政信用者引爲隱憂最近所接一月二十四日發行之英國著名經濟雜誌 *The Statist* 關於英倫市場中之中國債票有所論述足資參考用爲追譯如左其措詞不甚明瞭處均已另加解釋

觀中國政局最近之變化似數年來內訌不息之局面可冀告終和平曙光居然可見矣國內經濟去年雖受種種之妨碍仍能欣欣向榮不見減色且由經濟指數之一之關稅收入觀之似尙有臻臻日上之象蓋一九二四年之稅收業經發表雖以去年銀價之低折合英磅之數仍達一千一百四十四萬七千磅以視前年實約增四十萬磅也此種現象可見中國小民之力勤生業而益可信如平和秩序得以恢復商業不受侵擾交通不被阻碍則中國經濟將有異常之進步矣今者政治清明既可望平和秩序恢復可期則一迴顧中國債券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之狀況或非無益也

自一九一一年起中國同意將外債本息之償付交由國際財團經理（按此當即指辛亥年外務部與各公使間所訂關款存放八條辦法而言）關稅收入爲債務基金之主要財源者則由總稅務司管理該員約定必須爲外人但仍爲中國之官吏耳

倫敦證券交易所中中國債票交易之最早者爲一八九六年之五釐金債（按即英德洋款）該債對於海關收入有優先担保權因其有此項優先之地位故價格頗爲堅實按最近行市僅實合利息五釐一毫其後中國政府所陸續發行以關稅爲担保之債則隨其次第之先後而實合利息逐漸增重一八九八年之四釐半金債（按即英德續款）則以各地厘金爲担保而輔以關稅現在價格約八扣實合利息約五釐六毫一九一二年之五釐金債（按即克利斯浦借款）以鹽稅爲担保（原註該稅亦在外國總稽核管理之下）現在價格約爲六八實合利息約七釐三毫一九一三年之五釐善後借款以鹽稅關稅爲担保（原註除優先担保部分外）按目下價格實合利息約六厘八毫云

此外尚有鐵路債票多種皆除以本路財產收入爲担保外另由政府絕對負責償付其實合利息高下不一最低者爲一九〇五年之道清鐵路五厘債券該券由中央政府直接負責並以鐵路財產收入爲担保其目下實合利息爲六厘七毫最高者爲一九二一年之湖廣鐵路五厘債券（以經省鹽釐及關稅爲担保）其利息爲一分零七毫湖廣債券最後一次之息券現尙未付惟此次愆期係因戰爭關係稅收一時紊亂之故目下欸已備齊惟因中國之銀行與經理此債之國際銀團之間關於此事詳細辦法尙有若干問題未能解決暫時延緩耳（按此當指德華銀行經理權問題現已解決見本月判第三卷第一號中交兩行加入湖廣鐵路借款團）下表中所列各債悉照票面贖回按年抽籤現除一九一八年及一九一九年之八厘國庫券（按即馬可尼公司與維克斯公司兩欸）外其他皆已屆抽籤還本之期按借款合同有多數借款中國可以提前歸還者惟須按票面加價百分之二·五贖還惟事實上

此項提前贖還似難實行也下表八厘十年期金磅庫券係一九一八年根據與馬可尼無線電公司之合同而發用以爲六十萬磅無線電話購價借款之担保者此券之息票自一九二一年八月以來即行延付還本應於去年（一九二四年）八月第一次抽籤者亦未舉行一九一九年金磅國庫券係發給維克斯公司用爲購買飛機借款之担保者自一九二二年十月分應到期之息票起以後到期息票皆未發付債權人方面曾設法以此兩項借款歸入鹽餘項下撥付惟因銀行團之阻力未能收效觀於中國將來富源之開發所賴於外資者之鉅與此項債務之延欠所及於中國信用之影響吾深信各省稅收如能照解軍費如能節縮則政府必願竭力謀整理其財政而其中最要設施之一即爲無担保外債之整理也

附表

債款名稱	起債年份	現負債額	一九二四年價格		實合利息	
			最高	最低		
(英德洋款) 中國五厘	一八九六年	六、二四九、六〇〇	九四%	八九%	九五	五、一%
(英德續款) 中國四厘半	一八九八年	一〇、五一八、三〇〇	八一%	七五	八〇%	五、六
(關內外鐵路借款) 中國政府鐵路五厘	一八九九年	一、一五〇、五〇〇	七八%	六六	七一	七、〇
(滙理滙豐借款) 中國四厘半	一九〇八年	一、六二六、一〇〇	七七	六四%	七二	六、二
(克利斯浦借款) 中國五厘	一九一二年	四、八四五、七〇〇	七一%	六三%	六八	七、三
中國五厘善後	一九一三年	七、三四三、二〇〇	七八%	六六	七二	六、八

(滬寧鐵路借款) 中國政府鐵路五厘	一九〇三年	二、九〇〇、〇〇〇	七五	六一%	六七	七、五
(津浦鐵路借款) 中國政府鐵路五厘	一九〇八年	一、一一一、五〇〇	七五%	六三	六二%	八、〇
(滬杭甬鐵路借款) 中國政府鐵路五厘	一九〇八年	一、〇五〇、〇〇〇	七七%	六四	七〇	七、一
(道清鐵路借款) 中國政府鐵路五厘	一九〇五年	五三三、三〇〇	八〇	六八	七四%	六、七
中國湖廣鐵路五厘	一九一一年	四、六九七、五〇〇	五七	四六	四七	一〇、七
(馬克尼借款) 中國八厘國庫券	一九一八年	六〇〇、〇〇〇	四八%	三一	四一	一九、五
(維克斯借款) 中國八厘國庫券	一九一九年	一、八〇三、二〇〇	四九	三一	三九%	二〇、三

(按上表中數目悉依該社原表之數其中現負數目一項不甚精確如善後借款特其最甚者耳)

我國之鹽務概況

鹽業爲我國官營三大事業之一故鹽稅之收入占國庫歲入重要地位近幾年來鹽務頗爲紊亂官商狼狽爲奸流弊孔多民國二年財政部因債權者之要求又以一部分撥作內債整理基金資源之故於是發布鹽稅整理辦法年約增收一千萬元近則戰禍頻仍截留鹽稅之舉無地無之於是中央政府之收入乃幾陷於杜絕之境矣

鹽務行政概要 鹽務行政現由財政部設鹽務署主管之該署督辦由財政總長兼任又置署長與外國顧問各一前者由財政次長兼任後者由鹽務稽核所之外國會辦兼任署中設總務處場產廳及運銷廳各一總務處之職務在調查各鹽運使權運局之執務成績並管轄所屬人員之服務資格調任免

職升級處罰等事務場產廳視察全國私鹽場之整理警戒事務與建設倉庫鹽場等事宜運銷廳掌各省產鹽之運輸販賣事務置有鹽運使十員副使四員總場長二員及鹽場知事百二十七員並設權運局九所官銷總廠一所製驗局一所蒙鹽局一所揚子總機一所運銷局一所又依民國二年五國善後大借款契約第五條之規定設稽核總署於北京鹽務處及分署於各產鹽地總署置有總辦會辦各一名總辦即由鹽務署長兼任會辦則聘用外人各分署中置有華洋經理協理二人其職權在保存並管理徵收之鹽款及保護鹽稅擔保各債券之順序遇政府欲使用鹽稅剩餘金時（即鹽餘乃由鹽稅中扣除所擔保外債本利金後所剩餘之金額也）必先得各署之同意而後可

全國鹽產區域 我國鹽產地分爲十二區即兩淮兩浙雲南陝西長蘆山東福建四川河東東三省兩廣及甘肅是也茲將十二區之鹽場分述如左

（甲）兩淮鹽區 十五處

南通縣之呂四餘中灌雲縣之臨興中正濟南板浦東台縣之東河草堰丁溪安梁并角鹽城縣之新興伍佑如皋縣之豐掘阜甯縣之廟灣

（乙）兩浙鹽區 二十九處

奉賢縣之袁浦青村鎮海縣之清泉穿長南淮縣之下砂海寧縣之許村黃灣紹興縣之曹娥東江三江金山縣之兩浦杭縣之仁而上虞縣之金山海鹽縣之鮑郎海沙象山縣之玉泉平湖縣之蘆瀝餘姚縣之餘姚崇明縣之崇明蕭山縣之錢清鄞縣之大嵩慈谿縣之鳴鶴定海縣之代山溫嶺

縣之黃巖寧海縣之長亭臨海縣之杜濱永嘉縣之永嘉樂清縣之長林瑞安縣之雙穗

(丙) 雲南鹽區 十二處

鹽興縣之黑井景谷縣之香益井甯耳縣之石膏井磨黑井雲龍縣之雲龍井鎮沅縣之按抱井蘭坪縣之麗江井鷄鳴井劍川縣之喬后井鹽豐縣之喇白井

(丁) 陝西鹽區 四處

朝邑縣之鹽池蒲城縣之富灘榆林縣之上下鹽灣富平縣之鹵泊灘

(戊) 長蘆鹽區 三處

天津之豐財灤縣之石碑甯河縣之蘆台

(己) 山東鹽區 六處

廣濶縣之王官日照縣之濤雌掖縣之西谿卽墨縣之石河昌邑縣之富國霑化縣之永利

此外福建鹽區有鹽場十二處四川二十三處河東一處東三省七處兩廣十九處甘肅十四處合計全國十二區共有鹽場一百四十五處

販路及運銷地 分述如下

(一) 兩淮鹽區 大都販賣於江蘇省之淮南(江甯等十九縣)淮北(淮陰等十一縣)及淮南湘岸(湖南省之長沙等六十二縣)淮南鄂岸(湖北省之武昌等三十一縣)兼及於鍾祥縣一帶其運銷地一爲淮南西岸即江西省之南昌等五十七縣一爲淮南皖岸即安徽省之懷甯等五十縣

(二)兩浙鹽區·浙江省之杭縣等七十七縣及江蘇省之海門等二十五縣安徽省之休寧等八縣江
西省之玉山等七縣

(三)雲南鹽區 雲南之崑明等八十七縣與貴州之普安等四縣

(四)陝西鹽區 產鹽區附近之數縣

(五)長蘆鹽區 直隸省內百四十一縣與河南省五十二縣

(六)山東鹽區 山東之歷城等百零七縣江蘇之銅山碭山蕭縣沛縣豐縣等及安徽之渦陽宿縣河
南之商邱寧陵鹿邑夏邑永城虞城考城極城等

(七)福建鹽區 閩侯等五十四縣

(八)四川鹽區 四川之成都簡陽等百四十六縣之外湖北之恩施等八縣貴州之貴陽普安等六十
六縣及雲南之照通等八縣

(九)河東鹽區 山西之長洛等四十五縣河南之伊陽等三十二縣陝西之長安咸陽等三十五縣

(十)兩廣鹽區 廣東之南海等八十縣廣西之富川等七十五縣湖南之永興等十一縣江西之興國
等十七縣福建之長汀等八縣及貴州之下江等十一縣

(十一)甘肅鹽區 陝西之甘泉外四十六縣甘肅之平涼等五十二縣

(十二)東三省鹽區 供給東三省境內

鹽稅擔保國債 鹽稅收入近年年額雖約有九千萬元然因時局糾紛與各省截留等情事故除去鹽

稅擔保之外債償還額外（即英國克利斯浦借款與善後借款前者訂立於西歷一九一二年八月三十日借款額為英金五百萬鎊後者承募者為英國滙豐銀行德國德華銀行法國東方滙理銀行俄國道勝銀行及日本橫濱正金銀行謂之五國善後借款訂立於一九一三年四月十六日借款額為英金二千五百萬鎊利率皆為五厘）中央所收入之鹽稅餘款每月平均不過三百萬左右又依民國十年三月政府所規定之每年由鹽稅餘款收入項下撥助一千四百萬元為內債整理基金之用然本年度截至八月份止其所撥入者不過三十七萬元故今後凡百政務財政整理尤為先決問題否則鹽稅之日形支絀如此各省之截留又如彼其影響於內外債之擔保豈淺鮮哉

西北實業與交通

一（農產）西北各地地跨三帶具有寒溫熱之氣候故亦具有三帶之農產物如大小麥高粱黍稷菽類稻米棉花蠶桑瓜菓以及青稞蕎麥胡麻菜子青麻煙葉等等無不具有其地多高山山頂積雪四時不消春夏雪融其水即以灌田不賴天雨故無旱澇之災土壤肥沃從未見有用肥料者而收穫每畝常在五斗至十五斗之間土人因地土廣大視之不甚愛惜嘗有今年種甲地明年種乙地後年種丙地輪流耕種多則六年輪種一次少亦三年始種一次是誠他處所罕聞矣昔日瑞士某處因交通不便糧食不能出口收穫既豐用之不盡乃供燃料今日我國之西北尙有此種現象也

二（牧畜）西北各地自昔即為游牧之區今日雖有少數改為居室並從事農業為數不過十之二三其餘則仍從事固有生涯也以故皮毛一項為西北出口之大宗而其地皆廣漠原野水草優美尤適宜

於牧畜夫以今日世界而論因人口增加之結果耕地漸爲屋地所佔牧地又漸爲耕地所佔而需要於牧畜品者反而日多將來殊不免於恐慌我西北既爲天然大牧場卽具有供給全世界之責任與能力也

三（礦產）西北各部多大山脈故蘊蓄甚富尤以煤鐵金銀石綿各礦爲最多且其地原始本爲海底故鹽鹼二項幾於遍地皆是吾人試旅行西北其地有名『達不蘇淖爾』者極多卽蒙人鹽澤之稱也又土人因交通不便性質懶惰燃料喜用獸糞煤炭極不注意往時有人旅行新疆以北地方見煤窰一座自焚已經三百餘年已燒陷者東西三十餘里南北七八里不等無人過問也

四（森林）中國西北部從未見有人造林然因高大山脈之山頂四時積雪雪水下流遂叢生無數天然林如新疆之天山蒙古之杭愛山汗山綏遠之大青山烏拉山甘肅青海交界之祁連山西藏之喜馬拉雅山常見有松樺榆楊叢生山谷延長數百里枝幹朽爛填滿山谷亦有因年代久遠而自行燃燒者歷久不滅凡曾經旅行西北者類能道之今年京綏鐵路向包頭河源枕木公司購道木三萬根卽在甘肅河州一帶所採取也

夫西北既具如斯價值徒因道路遙遠與外間隔絕遂致天賦無限寶藏不能啓發故吾人苟欲真實提倡開發西北非先解決交通問題不爲功而交通之首要莫過於下列各路線

第一線 由張家口或平地泉經滂江烏得叻林庫倫至恰克圖以便與西伯利亞鐵路之威振斯克站相銜接全綫統計二千六百四十八里縱經察哈爾內外蒙古全境目前京綏路所運之皮毛糧食牲畜

磨姑藥材價值二千餘萬元均由此路來茶葉布疋糖雜貨將近二千萬元均由此路而去

第二線 由包頭經烏蘭腦包賽爾烏蘇烏里雅蘇台科布多察罕通古阿爾泰至塔爾巴哈台以便與俄國斜米省鐵路相銜接另由賽爾烏蘇修一支路至庫倫即與第一線連成一氣全線統計八千五百九十五里斜貫河套全境烏蘭察布盟外蒙三汗以及科布多阿爾泰全境沿途務農即有河套全境阿爾泰額爾濟斯河流域牧畜即無處不宜爲西北最有關係路線

第三線 由包頭經五原磴口寧夏中衛涼州甘肅肅州哈密吐魯番迪化烏蘇至伊犁以使與俄國七河省鐵路相銜接另由烏蘇修一枝路至塔爾巴哈台以與第二線連成一氣又由吐魯番西南分支經焉耆庫車阿克蘇至喀什噶爾以便與俄之塔什干省鐵路相銜接用喀什東經莎車和闐至于闐以便貫通天山南路又由莎車分支至蒲犁以便打通印度克什米爾一路全線統計一萬四千四百八十二里橫貫河套全境及甘肅西北兩路環統新疆全境縮短歐亞交通路線爲西北交通之正幹沿途盡屬膏腴已開闢者處處均可成爲工商要點未開闢者具皆適宜於農業牧畜爲經營西北必須修築之路線

第四線 由涼州經平番西寧湟源結古(青海中部)拉薩江孜至扎什倫布又由平番東行分支至蘭州以便與隴海鐵路相接又由江孜西南行分支至亞東以便逾大吉嶺與東印度鐵路銜接全線統計五千六百五十九里不縱斷青海西藏全境沿途多未開發寶藏無數目下惟皮毛出產爲最大宗欲經營藏青此爲必不可少之路線

以上四線統計三萬一千三百八十四里倘能平治修整減灣度不過二萬五千餘里修鐵路每里平均三萬元爲數約七億五千餘萬元修馬路每里平均二千元爲數五千萬元左右苟因前者鉅而難成則取其後者較輕而易舉夫以西北二百餘萬方英里之土地僅修區區二萬餘里之國道比之歐美固屬天壤相差然而在我已覺脈絡貫通四肢調暢論國防則六轡在手伸縮自如興實業則寶庫旣開取用不盡不特國內區區生計問題可以解決卽世界人口增加原料缺乏恐慌問題亦得迎刃而解矣

大陸銀行月刊 第三卷 第二號 調查類 經濟

雜錄類

中國歷代鈔幣略史

自社會之物質文明進步以來因生產之數量日增所需之交易媒介亦日巨若僅憑金銀貨幣以爲流通之具則必有許多交易不能實行有紙幣以補其不足則生產之發達可無滯碍此其利一也金銀之爲物有天然之限制非能隨意增加者一旦鑄爲貨幣必流通於市廛若遇工商不振之時則民間又嫌貨幣之多惟紙幣之供給可以有限可以無限苟善爲調度則可隨民間之需要而定其供給之數此等伸縮力實爲紙幣所獨有此其利二也金銀之價值雖貴然有時仍不免於笨重譬如小金幣購靴一雙自然不覺繁難若以之購巨舶一隻則非令人担舉若干石不可惟紙幣則千萬元之值可憑一束之紙其輕便實非硬幣所能及此其利三也金銀之供給不僅有限且開採提鍊之費頗巨使用之時常多損耗故國家不免受虧用紙幣則印刷費已耳此其利四也吾國鈔票之爲用三代之時已開其端可謂發明極早歐洲之經濟學者皆承認我華爲發達紙幣最早之國然千年以來利少而弊多明史名臣奏議中亦嘗有泛論鈔幣之利益者如王弇山輩嘗曰凡以他物爲幣者有盡惟鈔則無盡造百萬卽百萬造千萬卽千萬則操不涸之財源其大利一也萬物之利權收之於上市之於下則尊國家之體統其大利二也外人不得以其幣行於中國則動遠夷之畏服其大利三也姦民謀逆類皆以財利要結人心國家

財用不竭則消姦民之逆志其大利四也用銀有白紋元絲之不同行鈔歸於畫一則齊天下之風俗其大利五也鈔法既行收銅以供鼓鑄則極錢法之精美其大利六也鈔之值既有一定商賈不得低昂之則絕民心之詐危其大利七也富家或以土窖藏銀歷久不用銀益見少今舉而變之悉出易鈔則去壅滯之惡習其大利八也鈔式宜變從前分爲七等大鈔書孝經其次書印先正格言俾民識字則寓教民之深意其大利九也凡漕務河務鹽務皆有積弊廷臣之不敢議者恐經費不足故也若行鈔無難更定章程矣則除萬事之積弊其大利十也國計大裕捐例永停即捐銜亦可無庸則重國家之名器其大利十一也一切取民者從薄予民者從厚則行千載之仁政其大利十二也夫天下無不弊之法而常有救法之人而欲圖天下之大功必先破衆人之議論此明代及清季我國士大夫之見解也雖然紙幣果如以上所述有利而無弊乎是又不然紙幣之爲害亦甚劇烈其所以然不在兌換與不兌換而在數量之多少蓋一國之中不可不有一定量之貨幣以爲交易之媒介今假定全不用現金則紙幣必不可少苟再假定一國之中共需貨幣十萬萬元則發行十萬萬元之紙幣適足以濟社會之要求而正如其量苟假定已有現金五萬萬元則紙幣之發生不可過於五萬萬元過則社會且有惡之者矣彼英國之英蘭銀行券有一千八百餘萬磅爲政府所預算之不兌換紙幣而英國之貨幣從來未有危險問題發生者則此一千八百餘萬磅之紙幣爲英國之不可缺者也雖然各國政府對於紙幣之供給往往以其無限制遂逞其私慾發行不已卒至供過於求中國之宋元明三代亦復如是紙幣之值下落其影響於民生日用者至大夫紙幣原無價值其所以有價值者以政府規定其所代表之資格耳譬之英國紙幣代表

金磅法國紙幣代表金銀佛郎美國紙幣代表金達拉既云代表則無論何時應可兌換其所代表之貨幣否則其價必落然政府因其易於發行又所費不多故常用以爲籌款之具舉凡世界各國有紙幣歷史者無不有陷於濫發之弊其故可深長思矣紙幣價值之下落有兩種表示之法(甲)對於其所代表硬幣之下落譬之額面值一元之紙幣因社會不信用之故只能在市面上作八角流通此種貶值經濟學家謂之特別的貶值吾國之元代鈔幣即如此也(乙)對於一般的物值之下落譬之額面值一元之紙幣在市面上雖可作一元流通然去年可購米一斗者今年只可購米八升推之各物均只有八成之購買力此種貶值謂之一般的貶值特別的貶值大都原於紙幣濫發以致準備金不足遂失人民對於紙幣之信用一般的貶值並非由於紙幣一項之濫發即其他各種貨幣與信用亦有供給過剩之嫌發行紙幣之原理有爲學者所爭論者即所謂通貨券主義與銀行券是也此兩主義之起原在十九世紀之英國爭論及數十年之久卒未有絕對的斷定今述紙幣之略史不得不將近代之各國制度比較之通貨券主義者即主張紙幣只可爲純粹的代表紙幣不可自有貨幣性質換言之即國內苟有一元紙幣之流通政府或中央之金融機關不可不收回一元之硬幣以儲之金庫美國之金券與銀券即其最好之例也準此主義則凡紙幣發行以後不可不準備現金百分之百以相抵償銀行券主義者主張將紙幣發行之權授之銀行政府毫不干涉政府所要求於銀行之惟一條件爲自由兌現至於準備金之多少毫不與聞彼等以爲銀行券之流通全憑工商業之需要非人力所能勉強銀行苟能自由兌現則紙幣決不有濫發之弊百年來法蘭西銀行券即主此主義而發行者也此兩主義各有其得失不能一

言而定然概論之通貨券主義在今日已不能實行美國之金券銀券不過美國貨幣之一部分耳非其全體也即一千八百四十四年之英國銀行條例亦非純粹之通貨券主義至於銀行券主義在理論上似無攻擊之餘地即歷史上亦既如上所述法蘭西銀行券之例不至有何種流弊也各國之紙幣制度今已略述其大概而泛論中國之歷代紙幣則不得不根據於古代之各種書籍焉分述於下以清眉目

一曰原鈔之始

元代何異孫氏曰鄭司農（即山東高密之鄭玄字康成東漢人博習羣經爲一代大師也）釋詩抱布買絲云周人取布長二尺憑官司印書其上以爲民間貿易之幣此用鈔之始也（按司農此條見周禮注余初得之謂可以證鈔法後檢舊本十一經問對則知何異孫已先我言之矣今通志堂經解所刊十一經問對刪去此條）漢武帝時禁苑有白鹿乃以白鹿皮方尺緣以藻績爲皮幣四十萬王侯宗室朝覲聘享必以皮幣薦璧然後得行（按一皮而直四十萬其值太重窺此意止欲取王侯宗室之利與民間無預也）唐憲宗行飛錢令商賈至京師委錢給券輕裝趨四方合券以之投按飛合券取錢即交子之權輿宋太祖置便錢務許商人投牒輸錢左藏庫以諸州錢給之（按此亦飛錢之意）宋仁宗元年置益州交子務初張詠知益州患蜀人鐵錢重不便貿易一交一緡以三年爲一界換之六十五年爲二十二界謂之交子使富民主之後富民稍衰爭訟不息轉運使薛山張若谷置交子務以權其出入禁私造者帝從其請議立務於益州界以百二十五萬六千三百爲緡（按商賈憚於重齎交子之設正以便民今民間通行滙票則交子之用隱操於富戶矣）

二曰造鈔之法

宋史云景定四年以取買逾限之田復日印會子一十五萬咸淳四年以近頒見錢關子貫作七百七十文公私擅減者官以贓論吏則配籍五年復申嚴關子減落之禁七年以行在紙局所造關子紙不精命四川制置使抄造輸送每年以二千萬作四綱宋高宗紹興二十四年金使以交鈔庫金以銅少造鈔引一貫二貫五貫十貫五等謂之大鈔一伯二伯三伯五伯七伯五等謂之小鈔與錢並用以七年爲限納舊易新諸路官庫受之每貫取工墨錢十五公私便焉宋理宗景定元年蒙古行交鈔法王文統立十路宣撫司示以條格欲差發辦而民不擾鹽課不失常額交鈔無致阻滯遂行中書省造中統元寶文鈔立互市於潁州漣水光化軍交鈔法自十文至二貫凡十等不限年月諸路通行賦稅並聽收受仍申嚴私鹽酒鈔麴貨等禁（按金元用鈔之初皆見其便迨行之既久而其幣漸生於是議更造而幣愈生其故有由也）

金之鈔初止十貫而其後仍有二百貫至千貫者元之鈔始止二貫迨桑哥造至元鈔自一貫五十文凡十有一等每一貫視中統鈔五貫文是方尺之紙直錢五十文也武宗造至大鈔凡十三等每一貫準至元鈔五貫是方尺之紙直錢五萬文也先後輕重不倫無怪乎視爲虛券而不可行也斯固由更法之弊而亦創造之初未能斟酌至精也然則欲行鈔者必立法之初詳審精密先求盡善一定之後更不改造而後鈔可永行矣金史云初貞元間既行鈔引法遂設印造鈔引庫及交鈔庫皆設使副判各一員左曰某字料左曰某字號料號外篆書曰僞造交鈔者斬告捕者賞錢三百貫料號衡闌下曰中都交鈔庫准

南尚書戶部符承都堂劄付戶部覆點斟令史姓名押字又曰聖旨印造逐路交鈔於某處庫納更許於某處庫納鈔換錢官私同見流轉其鈔不限年月行用如字文故暗或鈔紙擦磨許於所屬庫司納舊換新若到庫支錢或倒換新鈔每貫量尅工墨錢若干文庫指攢司庫副使各押字年月日印造鈔引庫庫子庫司副司使各押字上至尚書戶部堂官亦押字其搭印支錢處合同用印依常例（按金之制鈔法亦備矣惜其尙未知裝潢精工使不至易壞也至於命善書者書先正格言其上富民而兼寓教民不亦善乎）元史云世祖中統元年始造交鈔以絲爲本每銀五十兩易絲鈔一千兩諸物之值並從絲例是年十月又造中統元寶鈔其文以十計者四曰一十文二十文三十文五十文以百計者三曰百文二百文五百文以貫計者二曰一貫文二貫文每一貫同交鈔一兩兩貫同白銀一兩至大十二年添造釐鈔其例有三曰二文三文五文初鈔印以木爲板十三年鑄銅易之至大四年罷行至大銀鈔銅錢楊朵法曰法有便者不當視立法之人爲廢置銅錢與楮幣相權而用古之道也何用遽廢之耶言雖不用時論是之（按以鈔爲不廢以錢鈔爲宜兼行自是確論）

元順帝十年欲更鈔法吏部尚書僕哲篤迎合宰相脫脫意請以鈔一貫文省權銅錢一千文國子祭酒呂思誠曰中統至元自有母子豈有以故紙爲母而立銅爲子者乎又曰錢鈔用法見爲一致以虛換實也今歷代錢與至正錢中統至元鈔交鈔分爲五項慮下民藏其實而棄其虛恐不爲國家利僕哲篤曰錢鈔多僞故更之思誠曰至元鈔非僞人爲僞耳至元鈔人猶識之交鈔人未之識僞將滋多僕哲篤曰錢鈔兼行何如思誠曰錢鈔兼行輕重不倫何者爲母何者爲子汝不通古今徒以口舌取媚大臣乎

（按以鈔爲母以錢爲子鈔數多而錢數少鈔以便總數之用錢以便零析之用此法未嘗不善第當於立法之初先定其規而慎守之元世先廢錢不用至順帝時鈔法極弊之世承仁宗罷行銀鈔銅錢之後而欲更法宜其不可行也僕哲篤誠未達時務而呂思誠之言亦豈極至之論耶）桴亭陸世儀氏曰古有三幣今亦有三幣古之三幣珠玉黃金刀布今之三幣白金錢鈔古之爲市者以其所有易其所無皆粟與器械耳粟與器械持移量數有所不便於是乎代之以金是金者所以通粟與器械之窮也所謂大不如小也物有至微毫厘市易則金又有所不便於是乎又代之以錢錢者所以通金之窮也所謂頓不如零也千里齎持盜賊險阻則金與錢又有所不便於是乎又代之以楮楮者如唐之飛錢今之匯票又所以通金與錢之窮也所謂重不如輕也識三幣之情則知所以用三幣之法矣（按此論三幣甚確知重不如輕則知鈔之不當廢矣）高珩云鈔法亦可救急若大糧商稅非鈔不收則鈔法立行上操利權出不盡而用不竭又安用朱提爲乎唐法爲租爲調元明開國之初皆以寶鈔濟用不專重金銀也

（未完）

實業名人言行錄

（二）日銀行家太田一平氏

現任日本第三十四銀行常務董事太田一平氏入行以來二十二年間祇請假四日人譽之爲精勤之銀行家頗足爲吾人模範茲述其言行諒亦樂聞也

太田氏生於明治十年淡路島其父亦業金融業爲有產之家然氏自幼勤儉成性好學如命年十三卽

辭父母隻身赴大阪中學就學繼至熊本第五高等學校就學後升學京都帝大明治三十六年卒業於京都帝國大學法科乃入三十四銀行服務初任月薪祇二十五圓數年後氏被京都帝大校長木下博士推薦至中國某官立學校執教時袁項城總督北洋氏遂兼充項城幕友其時三十四銀行總理小山健氏頗注目於中國之財政經濟雅不欲太田氏脫離該行故仍以在行名義應中國之聘氏在中國六年每日服務公事未嘗一日缺勤曾得中國政府之勳章其後三十四銀行總理小山健氏以行務繁重頗欲召太田氏返國畀以重職明治四十四年遂擢爲總行主事其後歷任大阪台灣分行長大正八年任爲東京分行長翌年遂一躍而爲常務董事氏自到行至今二十二年其間請假祇有四日皆因病而請者實爲難能可貴之銀行家云

氏於求學時代卽甚勤慎服務銀行後更以該行總理小山氏爲法更加精勵故現在其屬員每年雖有請假者而氏則寒暑二十易恍如一日也其現在之地位爲一行之首然星期或假日必要時仍一人到行辦公平時每早八時半卽先行員到行每晚散值行員多在四時而氏則於六時方始公畢返家殆八時矣

氏嘗謂無故請假是爲人之一種罪惡蓋以勉己勉人者也又謂服務銀行卽須誠心奉公不可稍懈對於身體須格外注意否者疾病一生難免請假故其身體稍覺不舒卽赴醫診察平時又注意衛生其終年不病亦職此故也

太田氏經營銀行之方針甚爲謹慎嚴密對於公務私事截然區別銀行事務在其家中絕對不辦或有

銀行關係事件赴其家商談者必拒絕之或婉言到行商酌對內凡事皆公開俾上下明各事之真相而便於接洽又云在銀行服務第一須勤勉第二須清廉行員如本此精神做事則可成一完全之銀行家矣

伊索雋語

虛偽是欺詐的以之行事決不會成功

自信心極重的人難以理論

凡事能以身作則比口教好得多

全憑着口說是沒用的要實行才好

已經利用他所有再用了堅耐的工夫做去必能遂你的願望

凡是小人常以大人物自居

人生的惡德就是以自己的性情如此度他人也是如此

我人行事須有適當的時候

靈敏人不論作何情事他的自信力一定很強因此遲鈍不受阻撓的人往往能勝過他不誠實的行爲給人看破以後說話誰也不信了

態度不明白的人都不肯信任他

藥的可怕比病還要可怕

循循善誘勝於強迫多多

爲了美德給人注意和爲了醜行給人注意是不可同日而語的
人格的美麗比衣服的美麗還要貴重

力量夠不到的事切勿妄想才好

我人不要朋友相助時苛待他等到要他相助時再想他替自己出力此是不可能的
自衛法不在多

劣根性的東西遲早總要顯他的本來面目

一個人給他人注意了簡直擔着許多危險

蛋沒有孵化以前切不可預想小雛的種種設計

壞良心害己比害人還厲害

考察人的善惡祇須看他交的朋友

受苦最厲害的人他的臉上却不見有苦容

1000

購